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JRGPKSTS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399 号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农商银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农商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农商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39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8 金融工具 (7) 减值”和“附注三、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十二、1 信用风险”。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上海农商银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修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上海农商银行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	与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了解和评价信用审批、记录、监控、定期信用等级重评、损失准备计提等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特别地，我们评价与基于各级次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而进行阶段划分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利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了解和评价相关信息系统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系统的信息技术一般控制、系统间数据传输、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的映射，以及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系统计算逻辑设置等；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39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8 金融工具(7) 减值”和“附注三、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十二、1 信用风险”。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的过程中涉及到若干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应用，包括信用风险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等参数估计，同时考虑前瞻性调整等，在这些参数的选取和假设的应用过程中涉及管理层判断。 外部宏观环境和上海农商银行内部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确定有很大的影响。在评估关键参数和假设时，上海农商银行对于对公贷款和垫款所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损失率、内部信用评级及其他调整因素；对于个人贷款和垫款所考虑的因素包括个人贷款和垫款的历史逾期数据、历史损失经验及其他调整因素。	• 利用毕马威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上海农商银行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适当性，关键内部历史数据的完整性、审慎评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及前瞻性调整等，以及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业务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清单总额与总账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完整性。我们选取样本，将单项贷款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评价其准确性； • 评价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历史损失经验及担保方式等内部记录。作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们还询问了管理层对关键假设和输入参数所做调整的理由，并考虑管理层所运用的判断是否一致。我们对比模型中使用的经济因素与市场信息，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39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8 金融工具 (7) 减值”和“附注三、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十二、1 信用风险”。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上海农商银行基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风险阶段，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在运用判断确定违约损失率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判断可收回金额。这些因素，包括借款人的财务状况、担保方式、索赔受偿顺序、抵押物可收回金额、借款人其他还款来源等。管理层在评估抵押物的价值时，会参考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抵押物评估报告，并同时考虑抵押物的市场价格、状态及用途。另外，抵押物变现的可执行性、时间和方式也会影响抵押物可收回金额。	- 针对需由系统运算生成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选取样本将系统输入数据核对至业务原始档案以评价系统输入数据的准确性。此外，利用毕马威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选取样本，测试了发放贷款和垫款逾期信息的编制逻辑； - 选取样本，评价管理层对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我们按照行业分类对公司类发放贷款和垫款进行分析，选取高风险领域的贷款，并选取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贷款、逾期末发生信用减值的贷款、存在负面预警信号、负面媒体消息、拆分评级等其他风险因素的借款人为信贷审阅的样本。我们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查看业务文档、检查逾期信息、向客户经理询问借款人的经营状况、检查借款人的财务信息以及搜寻有关借款人业务和经营的市场信息等；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39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8 金融工具(7) 减值”和“附注三、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五、6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附注十二、1 信用风险”。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上海农商银行的经营成果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对选取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公司类发放贷款和垫款执行信贷审阅时，通过询问、运用职业判断和独立查询等方法，评价其预计可收回金额。我们还评价担保物的变现时间和方式并考虑管理层提供的其他还款来源。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使用的一致性，并将其与我们的数据来源进行比较； - 选取样本，复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准确性，以评价上海农商银行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应用； - 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组成部分和重要假设执行追溯复核，利用实际观察数据检验模型估计要素，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估计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39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和“附注三、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而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 上海农商银行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资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等。	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件，以评价上海农商银行就此设立的流程是否完备； - 选取样本，对结构化主体执行了下列审计程序： -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以及上海农商银行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上海农商银行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与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任何资本或对其收益作出的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上海农商银行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39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和“附注三、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财务报表“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当判断上海农商银行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上海农商银行合并范围时，管理层应考虑上海农商银行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运用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的能力等。这些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综合考虑整体交易的实质内容。 由于涉及部分结构化主体的交易较为复杂，并且上海农商银行在对每个结构化主体的条款及交易实质进行定性评估时需要作出判断，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上海农商银行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和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上海农商银行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判断； -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财务报表中对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399 号

四、其他信息

上海农商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上海农商银行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农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上海农商银行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农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399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农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农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上海农商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8399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李莹 (项目合伙人)

张晨晨

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李莹



张晨晨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 1	72,922,497	69,533,946	68,006,673	64,089,70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五、 2	16,627,454	17,086,981	10,783,936	9,997,073
贵金属		181,132	77,099	181,132	77,099
拆出资金	五、 3	53,683,897	54,160,057	56,092,298	54,963,206
衍生金融资产	五、 4	4,774,385	2,036,268	4,774,385	2,036,2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 5	27,155,019	18,054,688	25,698,913	16,989,4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 6	731,185,347	684,879,284	711,982,425	665,721,925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 7	51,633,537	59,242,408	92,348,085	97,420,518
- 债权投资	五、 8	186,537,759	173,856,650	185,072,962	171,956,644
- 其他债权投资	五、 9	285,584,050	260,742,543	233,164,261	209,287,90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0	361,500	236,500	361,500	236,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五、11	7,527,254	7,716,421	-	-
长期应收款	五、11	31,979,353	27,081,537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2,021,112	1,780,780	4,750,780	4,469,328
固定资产	五、13	5,182,859	5,099,137	4,836,160	4,861,808
在建工程		831,592	979,237	803,680	935,845
使用权资产	五、14	663,028	673,130	539,386	586,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4,656,556	6,144,400	4,548,580	5,803,188
其他资产	五、16	4,301,164	2,832,634	2,767,258	2,180,076
资产总计		1,487,809,495	1,392,213,700	1,406,712,414	1,311,613,059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18	48,734,870	50,215,083	48,362,242	49,854,85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19	9,959,773	7,005,581	14,346,954	11,637,424
拆入资金	五、20	72,208,279	44,915,989	40,017,772	16,047,8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7,693	97,128	181,075	77,160
衍生金融负债	五、4	3,176,137	1,781,336	3,176,137	1,781,3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21	47,405,245	31,619,874	37,528,488	17,398,387
吸收存款	五、22	1,092,917,510	1,037,738,098	1,062,311,891	1,006,035,85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3,476,755	3,394,517	3,194,975	3,082,013
应交税费	五、24	756,105	659,708	645,886	594,800
已发行债务证券	五、25	73,589,243	92,120,146	73,589,243	92,120,146
租赁负债	五、14	648,588	640,744	526,105	561,391
预计负债	五、26	749,501	704,473	749,501	704,473
其他负债	五、27	6,017,965	4,962,528	1,959,299	1,882,966
负债合计		<u>1,359,827,664</u>	<u>1,275,855,205</u>	<u>1,286,589,568</u>	<u>1,201,778,656</u>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9,644,444	9,644,444	9,644,444	9,644,444
资本公积	五、29	16,547,850	16,550,194	16,784,499	16,784,499
其他综合收益	五、30	8,394,578	3,310,694	6,929,863	2,684,389
盈余公积	五、31	36,745,387	32,135,260	36,077,895	31,571,069
一般风险准备	五、32	15,354,359	14,511,669	14,766,676	13,956,709
未分配利润	五、33	37,149,792	36,274,720	35,919,469	35,193,2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3,836,410	112,426,981	120,122,846	109,834,403
少数股东权益		4,145,421	3,931,514	-	-
股东权益合计		127,981,831	116,358,495	120,122,846	109,834,40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87,809,495	1,392,213,700	1,406,712,414	1,311,613,05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徐力 顾建忠 姚晓岗 陈南华

法定代表人

行长

首席财务官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44,898,761	45,460,150	41,323,376	41,955,025
利息支出		(24,792,180)	(24,760,643)	(23,438,681)	(23,476,750)
利息净收入	五、34	20,106,581	20,699,507	17,884,695	18,478,27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80,509	2,513,743	2,304,524	2,542,12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8,310)	(245,322)	(225,940)	(228,24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5	2,042,199	2,268,421	2,078,584	2,313,883
投资收益	五、36	2,444,545	1,525,284	2,562,528	1,653,91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3,642	134,243	223,642	134,2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					
收益		5,940	-	-	-
其他收益		98,138	34,656	37,364	34,6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37	1,144,321	1,622,524	1,142,595	1,622,524
汇兑损益		212,999	181,172	212,999	181,172
其他业务收入		42,896	47,995	39,903	42,520
资产处置收益		549,665	34,239	549,710	34,505
营业收入		26,641,344	26,413,798	24,508,378	24,361,446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304,791)	(313,439)	(292,749)	(302,930)
业务及管理费	五、38	(8,854,271)	(8,599,157)	(8,151,180)	(7,918,159)
信用减值损失	五、39	(2,468,288)	(3,205,811)	(1,920,080)	(2,644,45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139)	(1,558)	-	-
其他业务成本		(16,945)	(29,683)	(16,225)	(29,224)
营业支出		(11,645,434)	(12,149,648)	(10,380,234)	(10,894,766)
三、营业利润		14,995,910	14,264,150	14,128,144	13,466,680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三、营业利润		14,995,910	14,264,150	14,128,144	13,466,680
加：营业外收入		36,695	671,034	35,583	624,143
减：营业外支出		(59,127)	(48,717)	(54,072)	(40,682)
四、利润总额		14,973,478	14,886,467	14,109,655	14,050,141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2,365,869)	(2,399,092)	(2,106,419)	(2,177,998)
五、净利润		12,607,609	12,487,375	12,003,236	11,872,14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607,609	12,487,375	12,003,236	11,872,14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2,288,156	12,141,958	12,003,236	11,872,143
少数股东损益		319,453	345,417	-	-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0	5,083,884	1,694,676	4,245,474	1,339,360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83,884	1,694,676	4,245,474	1,339,36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8,523)	51,275	(38,523)	51,275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686	8,885	32,686	8,885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950,685	1,468,221	4,112,275	1,112,905
(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139,036	166,295	139,036	166,29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91,493	14,182,051	16,248,710	13,211,5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72,040	13,836,634	16,248,710	13,211,5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9,453	345,417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五、41	1.27	1.26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13,030,302	-	13,223,59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5,909,777	15,461,512	22,633,776	10,146,5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净增加额	58,699,854	69,163,629	59,597,095	67,771,3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15,793,036	1,250,234	20,132,168	-
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				
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10,761	-	-	598,069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2,180,309	-	80,309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0,473,434	-	11,049,40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				
少额	8,726,700	-	6,188,536	-
收取利息的现金	34,007,974	35,591,048	30,126,639	32,069,831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20,512	2,668,353	2,444,478	2,696,6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315	985,402	915,936	941,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025,238	148,623,914	142,118,937	138,497,358
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				
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	(1,990,022)	(1,584,561)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5,709,610)	(41,340,559)	(45,394,491)	(40,899,512)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10,142,718)	-	(7,892,7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102,125)	-	(8,712,444)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				
加额	-	(13,433,320)	-	(19,687,13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352,805)	-	(1,365,228)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	-	(1,533,781)
支付的租赁资产款净额	(4,745,657)	(2,714,675)	-	-
支付利息的现金	(23,138,172)	(18,741,591)	(21,870,699)	(17,520,264)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1,866)	(259,016)	(239,497)	(241,9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44,424)	(5,410,423)	(5,121,790)	(4,924,958)
支付的各项税费净额	(4,486,746)	(5,459,759)	(4,189,892)	(5,068,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0,836)	(9,965,261)	(2,511,257)	(10,138,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822,241)	(109,457,344)	(90,989,859)	(107,907,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02,997	39,166,570	51,129,078	30,589,996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441,290	75,060,702	121,922,290	74,380,7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25,712	10,576,783	12,696,499	10,677,0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579,344	618,451	578,072	618,1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36,646,346</u>	<u>86,255,936</u>	<u>135,196,861</u>	<u>85,675,942</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4,730,865)	(147,889,722)	(153,791,445)	(139,494,742)
取得子公司、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支付的现金净额	-	(771,950)	(41,120)	(771,9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2,487)	(1,035,703)	(1,015,133)	(999,8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55,893,352)</u>	<u>(149,697,375)</u>	<u>(154,847,698)</u>	<u>(141,266,563)</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247,006)</u>	<u>(63,441,439)</u>	<u>(19,650,837)</u>	<u>(55,590,621)</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及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	109,468,723	129,545,731	109,468,723	129,545,7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9,468,723</u>	<u>129,545,731</u>	<u>109,468,723</u>	<u>129,545,731</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066,460)	(124,717,271)	(128,066,460)	(124,717,2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8,125,747)	(5,848,029)	(8,019,344)	(5,735,039)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280,718)	(268,594)	(247,751)	(230,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36,472,925)</u>	<u>(130,833,894)</u>	<u>(136,333,555)</u>	<u>(130,682,851)</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7,004,202)</u>	<u>(1,288,163)</u>	<u>(26,864,832)</u>	<u>(1,137,120)</u>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418	16,140	21,418	16,1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五、42(2)	4,973,207	(25,546,892)	4,634,827	(26,121,60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72,508	54,819,400	24,211,395	50,333,00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2(3)	34,245,715	29,272,508	28,846,222	24,211,395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644,444	16,550,194	3,310,694	32,135,260	14,511,669	36,274,720	112,426,981	3,931,514	116,358,495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083,884	-	-	12,288,156	17,372,040	319,453	17,691,49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子公司增资	-	(2,344)	-	-	-	-	(2,344)	2,344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610,127	-	(4,610,127)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842,690	(842,690)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5,960,267)	(5,960,267)	-	(5,960,267)
4. 子公司的股利分配	-	-	-	-	-	-	-	(107,890)	(107,890)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644,444	16,547,850	8,394,578	36,745,387	15,354,359	37,149,792	123,836,410	4,145,421	127,981,831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9,644,444	16,495,416	1,616,018	28,013,982	12,785,082	33,279,027	101,833,969	3,881,678	105,715,647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694,676	-	-	12,141,958	13,836,634	345,417	14,182,05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 比例变动	-	54,778	-	-	-	-	54,778	(180,977)	(126,19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121,278	-	(4,121,278)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726,587	(1,726,587)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298,400)	(3,298,400)	-	(3,298,400)
4. 子公司的股利分配	-	-	-	-	-	-	-	(114,604)	(114,604)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644,444	16,550,194	3,310,694	32,135,260	14,511,669	36,274,720	112,426,981	3,931,514	116,358,495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u>股本</u>	<u>资本公积</u>	<u>其他综合收益</u>	<u>盈余公积</u>	<u>一般风险准备</u>	<u>未分配利润</u>	<u>股东权益合计</u>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644,444	16,784,499	2,684,389	31,571,069	13,956,709	35,193,293	109,834,403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245,474	-	-	12,003,236	16,248,710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506,826	-	(4,506,82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809,967	(809,967)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5,960,267)	(5,960,267)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9,644,444</u>	<u>16,784,499</u>	<u>6,929,863</u>	<u>36,077,895</u>	<u>14,766,676</u>	<u>35,919,469</u>	<u>120,122,846</u>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u>股本</u>	<u>资本公积</u>	<u>其他综合收益</u>	<u>盈余公积</u>	<u>一般风险准备</u>	<u>未分配利润</u>	<u>股东权益合计</u>
一、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9,644,444	16,784,499	1,345,029	27,552,704	12,262,297	32,332,327	99,921,300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339,360	-	-	11,872,143	13,211,503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018,365	-	(4,018,36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694,412	(1,694,412)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298,400)	(3,298,400)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9,644,444</u>	<u>16,784,499</u>	<u>2,684,389</u>	<u>31,571,069</u>	<u>13,956,709</u>	<u>35,193,293</u>	<u>109,834,403</u>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基本情况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在原上海农村信用社合作社全市1家市联社、14家区县联社、219家信用社的基础上整体改制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于2005年8月23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上海市注册成立，总部位于中国上海。本行于2021年8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行A股股票股份代号为601825。

本行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批准持有B0228H23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31000000008814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793473149。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均属金融行业，经营范围为经中国人民银行及银监会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金融租赁；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结汇、售汇业务。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境内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澳门”)及中国台湾；中国境外指香港、澳门、中国台湾以及其他国家和地区。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2.1。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表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及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行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股东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本集团根据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资产减值、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利息收入和支出的确认和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确认等。详见以下相关附注。

3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4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含本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行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行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行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5 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外币计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货币性项目，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该等项目的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贵金属

贵金属包含黄金、白银和其他贵重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情形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该金融负债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但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除外。

(4)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初始确认后，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依据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计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附注三、8(7)）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贷款承诺

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承诺。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减值。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5)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下列各项要素：(i)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ii) 货币时间价值；(iii)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附注十二、1.3 就如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提供了更多详情信息。

(b)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预计负债中确认损失准备(参见附注五、26)。

(c)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 金融资产合同的修改

在某些情况 (如重组贷款) 下，本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或重新议定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应当根据将修改或重新议定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 (或者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 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9)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权益工具，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相关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 (资本公积) 中扣减，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集团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9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是一项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是金融工具准则范围内的资产，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的定义，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应从混合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应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集团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4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 (参见附注三、11(3)) 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三、11(3)) 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 (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3 确认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00%	4.75%
运输设备	5 - 11 年	5.00%	8.64 - 19.00%
电子设备	5 - 10 年	5.00%	9.50 - 19.00%
机器设备	5 - 10 年	5.00%	9.50 - 19.00%
办公设备	5 - 10 年	5.00%	9.50 - 19.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3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7)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4 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17)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5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6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对于受让的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依据附注三、8(2)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分类和后续计量。

对于受让的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本集团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抵债资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7。

17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
- 非金融资产类抵债资产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 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三、18)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8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9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影响金额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仅在财务报表附注十、承诺及或有事项中披露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1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 (以下简称“委托贷款资金”)，并由本集团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 (以下简称“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22 收入

(1)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 (例如提前还款权) 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 (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 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则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3) 股利收入

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

23 支出

(1) 利息支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职工亦参加经董事会批准并报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的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的缴费金额按年金计划方案计算，并在供款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6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 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 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 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7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7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 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8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同时，本行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29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服务的性质、提供产品或服务过程的性质、产品或服务的客户类型、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方式、提供产品或服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在执行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会对未来不确定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作出判断及假设。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作出下列的判断及主要假设，可能导致下个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十二、1.信用风险中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并可用作抵扣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

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理财产品、资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基金、资产支持证券。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 (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 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当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有关本集团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资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基金、资产支持证券，参见附注八。

31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 21 号) 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 [2024] 24 号)，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 13%
	按简易计税方法征收的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	3 -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1% -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 25%

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 77 号)，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 22 号)，该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 91 号)，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在规定范围内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 6 号)，该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 13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 16 号)，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该税收优惠政策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控股的部分村镇银行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库存现金		3,518,235	3,288,690	3,450,383	3,200,05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其中：-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53,913,379	52,499,164	52,288,059	50,824,372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14,457,303	12,720,495	11,238,642	9,043,902
- 外汇风险准备金		211,929	202,989	211,929	202,989
- 其他存款		796,249	792,524	793,039	788,994
应计利息		25,402	30,084	24,621	29,393
合计		72,922,497	69,533,946	68,006,673	64,089,709

-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 (2023 年 12 月 31 日：5.25%)，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4%)。本行子公司的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按当地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执行。
- (2) 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及其他各项非限制性资金。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存放境内银行款项	14,521,587	15,012,184	8,709,166	7,971,324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76,968	1,024,446	1,176,968	1,024,446
存放境外银行款项	893,776	985,760	893,776	985,760
应计利息	54,317	83,166	11,134	32,023
小计	16,646,648	17,105,556	10,791,044	10,013,553
减：损失准备	(19,194)	(18,575)	(7,108)	(16,480)
合计	16,627,454	17,086,981	10,783,936	9,997,073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中包括保证金款项等，存在使用限制的款项人民币为 231,970 千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人民币 67,529 千元)。

3. 拆出资金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拆放境内银行款项	1,435,449	1,422,953	1,435,449	1,422,953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1,016,394	51,340,642	53,416,394	52,140,642
拆放境外银行款项	826,666	885,338	826,666	885,338
应计利息	547,741	659,484	569,999	667,638
小计	53,826,250	54,308,417	56,248,508	55,116,571
减：损失准备	(142,353)	(148,360)	(156,210)	(153,365)
合计	53,683,897	54,160,057	56,092,298	54,963,206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等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表。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仅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或贵金属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及本行产生有利 (资产) 或不利 (负债) 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260,616,399	2,361,526	(2,492,133)
汇率衍生工具	69,954,840	759,190	(418,539)
贵金属衍生工具	17,882,741	1,652,754	(207,541)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	2,161,013	915	(57,924)
合计	350,614,993	4,774,385	(3,176,137)

	2023 年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225,406,400	954,496	(1,049,026)
汇率衍生工具	48,801,897	447,413	(267,832)
贵金属衍生工具	18,284,095	632,025	(449,942)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	1,063,915	2,334	(14,536)
合计	293,556,307	2,036,268	(1,781,336)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买入返售债券	27,171,485	18,069,360	25,715,804	17,003,360
应计利息	9,060	12,647	8,635	12,130
小计	27,180,545	18,082,007	25,724,439	17,015,490
减：损失准备	(25,526)	(27,319)	(25,526)	(26,032)
合计	27,155,019	18,054,688	25,698,913	16,989,458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贷款和垫款的分类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总额		614,422,195	599,396,379	594,428,326	579,414,5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应计利息		1,274,972	1,230,190	1,230,824	1,183,543
小计		615,697,167	600,626,569	595,659,150	580,598,099
减：损失准备		(25,308,285)	(27,834,218)	(24,473,190)	(26,963,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6.1.1	590,388,882	572,792,351	571,185,960	553,634,9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6.1.2	137,565,558	108,563,530	137,565,558	108,563,5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6.1.3	3,230,907	3,523,403	3,230,907	3,523,403
合计		731,185,347	684,879,284	711,982,425	665,721,925

6.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400,732,262	388,447,141	398,727,247	385,913,476
小计	400,732,262	388,447,141	398,727,247	385,913,476
个人贷款和垫款				
- 房产按揭贷款	107,865,105	106,584,596	103,915,602	101,936,325
- 个人生产经营贷款	60,628,697	58,681,778	49,202,295	48,605,357
- 个人消费贷款	42,836,104	42,056,396	40,226,471	39,346,459
- 信用卡	2,292,779	3,605,151	2,292,779	3,605,151
- 其他	67,248	21,317	63,932	7,788
小计	213,689,933	210,949,238	195,701,079	193,501,0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1,274,972	1,230,190	1,230,824	1,183,5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615,697,167	600,626,569	595,659,150	580,598,099
减：损失准备	(25,308,285)	(27,834,218)	(24,473,190)	(26,963,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90,388,882	572,792,351	571,185,960	553,634,992

6.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37,614,826	26,565,434
贴现	99,950,732	81,998,0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	137,565,558	108,563,530

6.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贴现	3,230,907	3,523,403

6.2 按行业分类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房地产业	116,721,445	15.46	104,664,765	14.7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8,533,328	11.72	95,013,113	13.35
制造业	84,532,106	11.19	83,730,810	11.77
批发和零售业	37,667,357	4.99	33,388,568	4.6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297,712	2.29	15,353,415	2.1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890,412	1.84	13,926,035	1.96
金融业	13,878,816	1.84	8,005,163	1.13
建筑业	12,514,308	1.66	11,368,635	1.60
住宿和餐饮业	7,020,858	0.93	7,111,178	1.0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136,228	0.81	6,279,788	0.88
其他	40,154,518	5.31	36,171,105	5.08
企业贷款小计	438,347,088	58.04	415,012,575	58.33
贴现	103,181,639	13.66	85,521,499	12.02
个人贷款	213,689,933	28.30	210,949,238	29.65
贷款和垫款总额	755,218,660	100.00	711,483,312	100.00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房地产业	116,719,323	15.88	104,642,743	15.1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8,240,652	12.00	94,655,368	13.69
制造业	84,096,460	11.44	83,141,236	12.02
批发和零售业	37,304,696	5.07	32,847,054	4.7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178,581	2.34	15,229,402	2.20
金融业	13,877,816	1.89	8,004,163	1.1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850,791	1.88	13,866,096	2.01
建筑业	12,178,731	1.66	11,005,111	1.59
住宿和餐饮业	6,930,505	0.94	7,012,627	1.0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116,642	0.83	6,260,664	0.91
其他	39,847,876	5.42	35,814,446	5.18
企业贷款小计	436,342,073	59.35	412,478,910	59.65
贴现	103,181,639	14.03	85,521,499	12.37
个人贷款	195,701,079	26.62	193,501,080	27.98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5,224,791	100.00	691,501,489	100.00

6.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信用贷款	154,249,916	144,577,030	145,481,576	137,982,723
保证贷款	110,358,774	112,682,655	106,076,135	107,691,891
抵押贷款	372,595,010	355,640,187	365,674,039	347,273,942
质押贷款	118,014,960	98,583,440	117,993,041	98,552,933
合计	755,218,660	711,483,312	735,224,791	691,501,489

6.4 逾期贷款

本集团

	2024 年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739,809	980,590	555,584	31,965	2,307,948
保证贷款	565,113	1,343,762	505,926	84,319	2,499,120
抵押贷款	2,933,489	1,110,457	1,782,159	300,656	6,126,761
质押贷款	24,934	16,940	4,065	-	45,939
合计	4,263,345	3,451,749	2,847,734	416,940	10,979,768
	2023 年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672,853	1,348,967	160,546	20,345	2,202,711
保证贷款	608,663	562,754	740,676	42,266	1,954,359
抵押贷款	1,082,517	1,609,634	1,816,853	189,344	4,698,348
质押贷款	-	44,005	-	-	44,005
合计	2,364,033	3,565,360	2,718,075	251,955	8,899,423

本行

	2024 年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605,010	854,098	520,208	31,204	2,010,520
保证贷款	491,940	1,278,262	481,174	79,893	2,331,269
抵押贷款	2,797,725	1,044,331	1,741,332	295,737	5,879,125
质押贷款	24,934	16,940	4,065	-	45,939
合计	3,919,609	3,193,631	2,746,779	406,834	10,266,853

	2023 年				合计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610,944	1,292,510	133,819	19,954	2,057,227
保证贷款	509,403	515,865	717,568	37,804	1,780,640
抵押贷款	955,560	1,536,031	1,790,630	182,514	4,464,735
质押贷款	-	44,005	-	-	44,005
合计	2,075,907	3,388,411	2,642,017	240,272	8,346,607

本集团及本行将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及以上的贷款分类为逾期贷款。

6.5 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本集团

	2024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余额	573,762,812	34,587,094	7,347,261	615,697,167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损失准备	(13,845,850)	(5,655,036)	(5,807,399)	(25,308,2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59,916,962	28,932,058	1,539,862	590,388,8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37,534,760	30,798	-	137,565,5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389,387)	(343)	(7,323)	(397,053)

	2023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余额	558,989,035	34,702,699	6,934,835	600,626,569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损失准备	(16,325,377)	(6,454,344)	(5,054,497)	(27,834,2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42,663,658	28,248,355	1,880,338	572,792,3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8,550,009	6,198	7,323	108,563,5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08,114)	(3)	(7,323)	(215,440)

本行

	2024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余额	555,288,973	33,414,606	6,955,571	595,659,150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损失准备	(13,461,028)	(5,464,585)	(5,547,577)	(24,473,1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41,827,945	27,950,021	1,407,994	571,185,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37,534,760	30,798	-	137,565,5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389,387)	(343)	(7,323)	(397,053)

	2023 年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余额	540,290,017	33,698,549	6,609,533	580,598,099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损失准备	(15,799,365)	(6,310,292)	(4,853,450)	(26,963,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24,490,652	27,388,257	1,756,083	553,634,9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8,550,009	6,198	7,323	108,563,5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08,114)	(3)	(7,323)	(215,440)

6.6 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合计
减值准备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325,377	6,454,344	5,054,497	27,834,218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992,221	(1,939,681)	(52,540)	-
- 至第二阶段	(772,849)	799,293	(26,444)	-
- 至第三阶段	(54,728)	(146,857)	201,585	-
本年(转回)/计提	(3,644,171)	487,937	5,108,220	1,951,986
本年核销	-	-	(4,852,918)	(4,852,918)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374,999	374,999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845,850	5,655,036	5,807,399	25,308,285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减值准备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u>预期信用损失</u>	<u>未减值</u>	<u>已减值</u>	<u>合计</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447,495	6,168,775	6,308,281	27,924,551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858,795	(1,745,438)	(113,357)	-
- 至第二阶段	(737,922)	1,173,292	(435,370)	-
- 至第三阶段	(65,163)	(345,825)	410,988	-
本年 (转回) / 计提	(177,828)	1,203,540	1,352,048	2,377,760
本年核销	-	-	(3,198,257)	(3,198,257)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730,164	730,164
	<u> </u>	<u> </u>	<u> </u>	<u> </u>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6,325,377</u>	<u>6,454,344</u>	<u>5,054,497</u>	<u>27,834,218</u>

本行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减值准备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u>预期信用损失</u>	<u>未减值</u>	<u>已减值</u>	<u>合计</u>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799,365	6,310,292	4,853,450	26,963,107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978,152	(1,931,378)	(46,774)	-
- 至第二阶段	(763,410)	785,240	(21,830)	-
- 至第三阶段	(49,059)	(120,004)	169,063	-
本年 (转回) / 计提	(3,504,020)	420,435	4,775,382	1,691,797
本年核销	-	-	(4,456,083)	(4,456,083)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274,369	274,369
	<u> </u>	<u> </u>	<u> </u>	<u> </u>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3,461,028</u>	<u>5,464,585</u>	<u>5,547,577</u>	<u>24,473,190</u>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未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033,546	6,067,755	6,067,801	27,169,10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855,437	(1,742,220)	(113,217)	-
- 至第二阶段	(719,657)	1,145,219	(425,562)	-
- 至第三阶段	(52,942)	(322,902)	375,844	-
本年 (转回) / 计提	(317,019)	1,162,440	1,288,791	2,134,212
本年核销	-	-	(2,986,052)	(2,986,052)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645,845	645,84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799,365	6,310,292	4,853,450	26,963,107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行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未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8,114	3	7,323	215,440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	181,273	340	-	181,61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9,387	343	7,323	397,053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未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4,080	1	5,980	290,061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 (转回) / 计提	(75,966)	2	1,343	(74,62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8,114	3	7,323	215,440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基金投资	18,326,331	9,454,935	31,994,551	25,885,237
同业存单	12,968,679	19,905,866	10,736,282	17,991,756
金融债券	11,244,684	12,296,346	2,835,587	3,718,300
企业债券	7,627,796	16,495,278	3,080,277	6,663,485
政府债券	1,410,357	879,510	971,321	858,453
资产支持证券	272	272	272	272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210,201	42,690,326	42,303,015
其他	55,418	-	39,469	-
合计	51,633,537	59,242,408	92,348,085	97,420,518

8.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政府债券	112,105,729	97,484,579	110,766,664	95,610,202
金融债券	71,195,716	71,637,944	71,087,254	71,637,944
企业债券	416,038	1,510,279	416,038	1,510,279
债权融资计划	275,000	525,000	275,000	525,000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204,401	204,401	204,401	204,401
资产支持证券	1,400	47,772	1,400	47,772
小计	184,198,284	171,409,975	182,750,757	169,535,598
应计利息	2,731,291	2,829,772	2,713,948	2,804,058
减值准备	(391,816)	(383,097)	(391,743)	(383,012)
合计	186,537,759	173,856,650	185,072,962	171,956,644

(i)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8,696	-	204,401	383,097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	8,719	-	-	8,719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7,415	-	204,401	391,816

	<u>第一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u>合计</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621	-	204,401	229,02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	154,075	-	-	154,07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78,696</u>	<u>-</u>	<u>204,401</u>	<u>383,097</u>

本行

	<u>第一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u>合计</u>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8,611	-	204,401	383,01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	8,731	-	-	8,73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87,342</u>	<u>-</u>	<u>204,401</u>	<u>391,743</u>

	<u>第一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u>合计</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621	-	204,401	229,02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	153,990	-	-	153,99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78,611</u>	<u>-</u>	<u>204,401</u>	<u>383,012</u>

9.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融债券	142,271,634	142,236,206	111,958,027	115,491,933
政府债券	67,069,918	59,247,477	66,216,049	58,439,265
企业债券	64,902,557	51,340,372	44,503,638	29,831,592
同业存单	7,143,138	3,671,586	7,143,138	2,128,651
资产支持证券	203,146	201,499	203,146	201,499
小计	281,590,393	256,697,140	230,023,998	206,092,940
应计利息	3,993,657	4,045,403	3,140,263	3,194,964
合计	285,584,050	260,742,543	233,164,261	209,287,904

(i)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5,011	45,918	-	320,929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 (转回)	38,892	(35,124)	-	3,76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3,903	10,794	-	324,697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u>预期信用损失)</u>	<u>预期信用损失-</u>	<u>预期信用损失-</u>	<u>合计</u>
		<u>未减值)</u>	<u>已减值)</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581	-	-	24,581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50)	50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	250,480	45,868	-	296,3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75,011</u>	<u>45,918</u>	<u>-</u>	<u>320,929</u>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u>2024 年</u>	<u>2023 年</u>
股权投资	<u>361,500</u>	<u>236,500</u>

11. 应收融资租赁款 /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

	<u>注</u>	<u>2024 年</u>	<u>2023 年</u>
应收融资租赁款	11.1	7,527,254	7,716,421
长期应收款	11.2	<u>31,979,353</u>	<u>27,081,537</u>
合计		<u>39,506,607</u>	<u>34,797,958</u>

11.1 应收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应收融资租赁款	9,191,193	9,524,915
应收融资租赁款应计利息	67,544	96,14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u>(1,308,192)</u>	<u>(1,164,354)</u>
应收融资租赁款总额	7,950,545	8,456,702
减：损失准备	<u>(423,291)</u>	<u>(740,281)</u>
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价值	<u>7,527,254</u>	<u>7,716,421</u>

11.1.1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339,526	4,453,53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511,474	2,830,67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170,427	697,678
以后年度	<u>3,169,766</u>	<u>1,543,030</u>
最低租赁收款额合计	9,191,193	9,524,915
应计利息	67,544	96,141
未实现融资收益	<u>(1,308,192)</u>	<u>(1,164,354)</u>
小计	7,950,545	8,456,702
减：损失准备	<u>(423,291)</u>	<u>(740,281)</u>
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价值	<u>7,527,254</u>	<u>7,716,421</u>

11.1.2 应收融资租赁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u>2024 年</u>	<u>比例</u> (%)	<u>2023 年</u>	<u>比例</u>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843,383	41.82	1,671,498	17.5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73,513	19.30	3,910,669	41.06
制造业	1,153,545	12.55	538,976	5.6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81,131	6.32	767,898	8.06
建筑业	542,956	5.91	1,704,829	17.9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39,086	4.78	496,413	5.21
其他	857,579	9.32	434,632	4.56
合计	<u>9,191,193</u>	<u>100.00</u>	<u>9,524,915</u>	<u>100.00</u>

11.1.3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u>第一阶段</u> <u>未来 12 个月</u> <u>预期信用损失</u>	<u>第二阶段</u> <u>整个存续期</u> <u>预期信用损失 -</u> <u>未减值</u>	<u>第三阶段</u> <u>整个存续期</u> <u>预期信用损失 -</u> <u>已减值</u>	<u>合计</u>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0,824	248,051	331,406	740,281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72,768	(49,830)	(22,938)	-
- 至第二阶段	(17,598)	34,817	(17,219)	-
- 至第三阶段	(204)	(6,675)	6,879	-
本年转回	(80,524)	(29,107)	(98,522)	(208,153)
本年核销	-	-	(225,892)	(225,892)
核销后收回	-	-	117,055	117,055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35,266</u>	<u>197,256</u>	<u>90,769</u>	<u>423,291</u>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u>预期信用损失</u>	<u>预期信用损失-未减值</u>	<u>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u>	<u>合计</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2,152	180,294	372,009	1,054,455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57,678)	57,678	-	-
- 至第三阶段	(11,965)	(94,800)	106,765	-
本年 (转回) / 计提	(271,685)	104,879	92,944	(73,862)
本年核销	-	-	(277,734)	(277,734)
核销后收回	-	-	37,422	37,42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0,824	248,051	331,406	740,281

11.2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长期应收款	35,843,298	30,589,441
长期应收款应计利息	269,044	256,237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619,986)	(2,664,249)
长期应收款总额	33,492,356	28,181,429
减：损失准备	(1,513,003)	(1,099,892)
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	31,979,353	27,081,537

11.2.1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最低收款额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6,247,991	12,911,59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0,732,120	9,612,20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4,577,139	5,088,102
以后年度	<u>4,286,048</u>	<u>2,977,538</u>
最低收款额合计	35,843,298	30,589,441
应计利息	269,044	256,237
未实现融资收益	<u>(2,619,986)</u>	<u>(2,664,249)</u>
小计	33,492,356	28,181,429
减：损失准备	<u>(1,513,003)</u>	<u>(1,099,892)</u>
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	<u><u>31,979,353</u></u>	<u><u>27,081,537</u></u>

11.2.2 长期应收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u>2024 年</u>	<u>比例</u> (%)	<u>2023 年</u>	<u>比例</u> (%)
制造业	18,705,592	52.19	16,470,896	53.8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835,026	10.70	2,410,478	7.8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587,376	7.22	2,041,029	6.6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81,484	6.92	3,721,899	12.1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287,193	6.38	970,844	3.17
建筑业	1,774,568	4.95	2,422,091	7.9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59,061	3.79	759,218	2.48
采矿业	947,594	2.65	362,646	1.1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45,588	2.36	503,112	1.64
批发和零售业	277,082	0.77	243,236	0.80
其他	<u>742,734</u>	<u>2.07</u>	<u>683,992</u>	<u>2.24</u>
合计	<u><u>35,843,298</u></u>	<u><u>100.00</u></u>	<u><u>30,589,441</u></u>	<u><u>100.00</u></u>

11.2.3 长期应收款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7,074	241,288	21,530	1,099,89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71,289	(71,289)	-	-
- 至第二阶段	(23,868)	23,868	-	-
- 至第三阶段	(8,061)	(63,995)	72,056	-
本年 (转回)/计提	(3,057)	317,530	179,193	493,666
本年核销	-	-	(92,748)	(92,748)
核销后收回	-	-	12,193	12,19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73,377	447,402	192,224	1,513,003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37,700	92,650	29,188	759,538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14,593)	14,593	-	-
- 至第三阶段	(861)	-	861	-
本年计提	214,828	134,045	33,299	382,172
本年核销	-	-	(41,818)	(41,8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7,074	241,288	21,530	1,099,892

12. 长期股权投资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对子公司的投资	12.1	-	-	3,622,232	3,581,11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2.2	2,023,180	1,782,848	2,023,180	1,782,848
小计		2,023,180	1,782,848	5,645,412	5,363,960
减：减值准备					
- 子公司		-	-	(892,564)	(892,564)
- 联营企业	12.2	(2,068)	(2,068)	(2,068)	(2,068)
合计		2,021,112	1,780,780	4,750,780	4,469,328

12.1 对子公司的投资

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2023 年
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78,120	51,000
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济南长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宁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264	52,264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470	83,470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500	110,500
聊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茌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360	100,360
阳谷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276	45,276
日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815	70,815
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666	107,666
宁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双峰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46,784	32,784
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慈利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澧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永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桂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衡阳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开远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个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269	150,269
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临沧临翔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3,502	163,502
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886	55,886
嵩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昆明官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3)	109,954	109,954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注 4)	1,784,366	1,784,366
合计	3,622,232	3,581,112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取得方式	本行	本行合计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上海	金融业	105,260	设立	51.23	52.88
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济南长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宁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76,764	设立	68.08	68.08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107,970	设立	77.31	77.31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150,000	设立	73.67	73.67
聊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茌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124,860	设立	80.38	80.38
阳谷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69,776	设立	64.89	64.89
日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95,315	设立	74.30	74.30
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132,166	设立	81.46	81.46
宁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110,000	设立	51.00	51.00
双峰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湖南	金融业	57,284	设立	65.63	65.63
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慈利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澧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永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桂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衡阳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100,000	设立	51.00	51.00
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开远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个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174,769	设立	85.98	85.98
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临沧临翔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188,002	设立	86.97	86.97
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80,386	设立	69.52	69.52
嵩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5,000	设立	51.00	51.00
昆明官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100,000	设立	51.00	51.00
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3)	深圳	金融业	200,000	设立	51.65	61.65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金融业	100,000	设立	51.00	51.00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注 4)	上海	金融业	2,450,000	收购	54.29	54.29

- 注 1: 于 2009 年 2 月 18 日, 本行按 51.00% 出资比例出资设立上海崇明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上海崇明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增资, 本行的持股比例调整为 48.45%。于 2012 年 12 月, 上海崇明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崇明村行”)。于 2024 年 2 月, 本行获取了沪金复〔2024〕75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关于同意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定向募股方案及有关股东资格的批复》, 同意本行以定向募股方式认购上海崇明村行 600 万股股份。增持完成后, 本行对上海崇明村行的持股数量由 5,100 万股增加至 5,700 万股, 持股比例由 48.45% 上升至 51.23%。2022 年 10 月 25 日, 上海崇明村行 15 位股东与本行签订了委托协议, 将其所持有的共计 1.65% (184 万股) 的上海崇明村行股东会投票表决权委托本行行使。因此, 本行对上海崇明村行的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52.88%。
- 注 2: 于 2024 年 12 月, 本行获取了湘金复〔2024〕285 号《湖南金融监管局关于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定向募股方案和有关股东资格的批复》, 同意本行以定向募股方式认购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涟源村行”) 1,400 万股股份。增持完成后, 本行对涟源村行的持股数量由 3,278.35 万股增加至 4,678.35 万股, 持股比例由 57.23% 上升至 65.63%。
- 注 3: 于 2012 年 12 月, 本行按 41.65% 出资比例出资设立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光明村行”), 深圳光明村行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取得营业执照并于 2013 年初正式经营。于 2023 年 12 月, 本行获取了深金复〔2023〕245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关于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 同意本行受让巴彦淖尔河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光明村行 2,000 万股股份, 占深圳光明村行全部股份的 10%。受让完成后, 本行对深圳光明村行的持股数量由 0.83 亿股增加至 1.03 亿股, 持股比例由 41.65% 上升至 51.65%。2012 年 12 月 7 日, 中国金币深圳经销中心与本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 保证在深圳光明村行股东会行使其共计 10.00% 的表决权时, 与本行保持一致。因此, 本行对深圳光明村行的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61.65%。
- 注 4: 于 2023 年 2 月, 本行获取了沪银保监复〔2023〕59 号《上海银保监局关于同意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持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 同意本行增持子公司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联合金租”) 8,000 万股股权, 占长江联合金租全部股份的 3.27%。增持完成后, 本行对长江联合金租的持股数量由 12.5 亿股增加至 13.3 亿股, 持股比例由 51.02% 上升至 54.29%。

12.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2.2.1 对联营企业投资变动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本年增减变动					2024 年	减值准备
	1 月 1 日	增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12 月 31 日	年末余额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473,456	-	36,967	5,527	(3,785)	-	512,165	-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1,307,324	-	186,675	27,159	(12,211)	-	1,508,947	-
上海经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 3)	-	-	-	-	-	-	-	(2,068)
合计	1,780,780	-	223,642	32,686	(15,996)	-	2,021,112	(2,068)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减值准备
	1 月 1 日	增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12 月 31 日	年末余额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443,305	-	36,273	1,337	(7,459)	-	473,456	-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	1,214,017	97,970	7,548	(12,211)	-	1,307,324	-
上海经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 3)	-	-	-	-	-	-	-	(2,068)
合计	443,305	1,214,017	134,243	8,885	(19,670)	-	1,780,780	(2,068)

注 1：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本行向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门农商行”) 出资人民币 355,167 千元，持股比例 8.96%；根据出资协议，本行向海门农商行董事会派驻一名董事，对海门农商行可以实施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核算。

注 2：于 2023 年 3 月，本行获取《上海银保监局关于同意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参股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本行投资参股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杭州联合农商行”) 8,721.8056 万股，持股比例 4%。根据 2023 年 5 月 5 日杭州联合农商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选举本行推荐候选人为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本行对杭州联合农商行可以实施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核算。

注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上海经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经怡”) 的持股比例为 18.87%，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本行对该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068 千元。

12.2.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联营企业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2,021,112	1,780,780

(1) 不重要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直接 持股比例 (%)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对本集团活动 是否具有战略性
联营企业						
海门农商行	8.96	金融业	1,067,174	南通	南通	否
杭州联合农商行	4.00	金融业	2,180,463	杭州	杭州	否
上海经怡	18.87	投资管理咨询	38,828	上海	上海	否

(2) 本集团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21,112	1,780,780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金额		
- 净利润	223,642	134,243
- 其他综合收益	32,686	8,885
- 综合收益总额	256,328	143,128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8,927,606	89,585	1,844,207	507,370	102,324	11,471,092
本年购置	14,100	6,768	45,116	8,137	1,856	75,977
在建工程转入	695,460	4,309	155,150	24,481	2,540	881,940
本年处置	(898,967)	(15,493)	(79,955)	(35,201)	(5,580)	(1,035,19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738,199	85,169	1,964,518	504,787	101,140	11,393,813
本年购置	242,811	104,265	31,129	6,700	1,565	386,470
在建工程转入	92,860	2,518	194,277	29,752	3,235	322,642
本年处置	(19,414)	(7,466)	(241,087)	(17,730)	(3,392)	(289,08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054,456	184,486	1,948,837	523,509	102,548	11,813,836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3,734,188)	(68,570)	(1,416,592)	(380,838)	(77,362)	(5,677,550)
本年计提	(389,421)	(7,515)	(142,947)	(42,678)	(8,774)	(591,335)
本年处置	331,305	14,743	75,912	32,718	5,332	460,01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792,304)	(61,342)	(1,483,627)	(390,798)	(80,804)	(5,808,875)
本年计提	(373,194)	(12,337)	(165,841)	(39,516)	(7,038)	(597,926)
本年处置	5,217	7,098	229,339	16,771	3,200	261,62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160,281)	(66,581)	(1,420,129)	(413,543)	(84,642)	(6,145,176)
减值准备						
2023 年 1 月 1 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年增加	-	-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年增加	-	-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85,801)	-	-	-	-	(485,801)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408,374	117,905	528,708	109,966	17,906	5,182,85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460,094	23,827	480,891	113,989	20,336	5,099,137

本行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8,699,348	67,660	1,787,449	467,711	84,697	11,106,865
本年购置	11,640	1,963	42,478	7,015	1,665	64,761
在建工程转入	646,513	3,184	154,805	24,105	2,504	831,111
本年处置	(898,950)	(9,395)	(77,500)	(33,936)	(4,853)	(1,024,6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458,551	63,412	1,907,232	464,895	84,013	10,978,103
本年购置	238,175	263	26,869	4,443	697	270,447
在建工程转入	71,764	2,422	193,939	29,222	2,964	300,311
本年处置	(18,658)	(5,407)	(236,091)	(16,358)	(2,721)	(279,23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749,832	60,690	1,891,949	482,202	84,953	11,269,626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3,670,381)	(52,579)	(1,375,596)	(348,160)	(62,626)	(5,509,342)
本年计提	(379,113)	(4,497)	(139,263)	(40,270)	(8,027)	(571,170)
本年处置	331,305	8,949	73,590	31,529	4,645	450,0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718,189)	(48,127)	(1,441,269)	(356,901)	(66,008)	(5,630,494)
本年计提	(360,057)	(4,403)	(162,112)	(37,389)	(6,298)	(570,259)
本年处置	5,217	5,142	224,592	15,547	2,590	253,08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073,029)	(47,388)	(1,378,789)	(378,743)	(69,716)	(5,947,665)
减值准备						
2023 年 1 月 1 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年增加	-	-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年增加	-	-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85,801)	-	-	-	-	(485,801)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191,002	13,302	513,160	103,459	15,237	4,836,16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254,561	15,285	465,963	107,994	18,005	4,861,808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的固定资产中已在使用但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35,681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人民币 1,001,973 千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固定资产中，本集团在开展租赁业务过程中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运输工具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8,679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14. 使用权资产 / 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工具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1,071,064	382	567	6,530	1,078,543
本年增加	309,001	294	-	-	309,295
本年减少	(195,377)	(140)	(567)	(59)	(196,14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84,688	536	-	6,471	1,191,695
本年增加	306,345	-	-	2,675	309,020
本年减少	(268,533)	(274)	-	(4,610)	(273,41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22,500	262	-	4,536	1,227,298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419,574)	(189)	(464)	(2,251)	(422,478)
本年计提	(246,812)	(182)	(102)	(1,125)	(248,221)
本年减少	151,387	123	566	58	152,1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14,999)	(248)	-	(3,318)	(518,565)
本年计提	(251,697)	(179)	-	(1,042)	(252,918)
本年减少	205,378	274	-	1,561	207,21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61,318)	(153)	-	(2,799)	(564,270)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61,182	109	-	1,737	663,02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69,689	288	-	3,153	673,130

本行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工具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930,627	-	567	-	931,194
本年增加	276,335	-	-	-	276,335
本年减少	(169,702)	-	(567)	-	(170,26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37,260	-	-	-	1,037,260
本年增加	224,948	-	-	-	224,948
本年减少	(246,009)	-	-	-	(246,00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16,199	-	-	-	1,016,199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371,243)	-	(464)	-	(371,707)
本年计提	(217,622)	-	(102)	-	(217,724)
本年减少	138,115	-	566	-	138,68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50,750)	-	-	-	(450,750)
本年计提	(217,551)	-	-	-	(217,551)
本年减少	191,488	-	-	-	191,48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76,813)	-	-	-	(476,813)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39,386	-	-	-	539,38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86,510	-	-	-	586,510

(2) 租赁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1 个月内到期 (含 1 个月)	34,593	34,011	28,510	31,241
1 个月至 3 个月 (含 3 个月)	36,575	36,525	31,337	32,733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55,945	146,641	133,763	130,585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407,452	407,809	319,374	354,386
5 年以上	57,757	64,457	48,361	54,424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692,322	689,443	561,345	603,369
期末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648,588	640,744	526,105	561,391

15. 递延所得税

1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金额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6,556	6,144,400	4,548,580	5,803,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注： 本行控股的部分村镇银行由于连续亏损，无法预计用于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前明细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损失 / 减值准备	32,843,375	8,209,142	31,127,852	7,780,373
租赁负债	609,383	152,219	595,692	148,761
其他暂时性差异	1,955,181	488,486	1,796,476	448,751
小计	35,407,939	8,849,847	33,520,020	8,377,885
互抵金额	(16,773,711)	(4,193,291)	(8,934,680)	(2,233,485)
互抵后的金额	18,634,228	4,656,556	24,585,340	6,144,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变动	(5,014,155)	(1,253,539)	(3,961,225)	(990,306)
使用权资产	(617,988)	(154,361)	(623,610)	(155,7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135,028)	(2,783,757)	(4,348,732)	(1,087,184)
其他暂时性差异	(6,540)	(1,634)	(1,113)	(278)
小计	(16,773,711)	(4,193,291)	(8,934,680)	(2,233,485)
互抵金额	16,773,711	4,193,291	8,934,680	2,233,485
互抵后的金额	-	-	-	-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损失 / 减值准备	30,667,092	7,666,773	29,136,340	7,284,085
租赁负债	526,105	131,526	561,391	140,348
其他暂时性差异	1,737,187	434,297	1,577,527	394,382
小计	32,930,384	8,232,596	31,275,258	7,818,815
互抵金额	(14,736,062)	(3,684,016)	(8,062,507)	(2,015,627)
互抵后的金额	18,194,322	4,548,580	23,212,751	5,803,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变动	(5,012,429)	(1,253,107)	(3,961,225)	(990,306)
使用权资产	(539,386)	(134,847)	(586,510)	(146,6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182,073)	(2,295,518)	(3,513,659)	(878,415)
其他暂时性差异	(2,174)	(544)	(1,113)	(278)
小计	(14,736,062)	(3,684,016)	(8,062,507)	(2,015,627)
互抵金额	14,736,062	3,684,016	8,062,507	2,015,627
互抵后的金额	-	-	-	-

16. 其他资产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16.1	2,283,507	1,582,097	839,187	1,004,820
无形资产	16.2	1,438,137	1,082,751	1,421,913	1,077,992
待清算款项		432,836	56,209	431,490	53,272
应收利息		128,690	109,128	102,778	84,725
长期待摊费用		82,487	73,828	51,978	43,179
抵债资产		45,216	41,140	-	-
小计		4,410,873	2,945,153	2,847,346	2,263,988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09,709)	(112,519)	(80,088)	(83,912)
合计		4,301,164	2,832,634	2,767,258	2,180,076

16.1 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其他应收款项及预付款项	1,574,165	808,925	135,378	236,270
待划转款项	633,196	706,901	633,196	706,901
垫付诉讼费	44,453	34,422	39,814	30,875
房屋租赁保证金	31,693	31,849	30,799	30,774
合计	2,283,507	1,582,097	839,187	1,004,820

16.2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561,403	1,238,854	1,800,257
本年新增	-	286,221	286,221
本年处置	(12,320)	-	(12,32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49,083	1,525,075	2,074,158
本年新增	-	528,128	528,128
本年处置	(2,866)	(28)	(2,89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46,217	2,053,175	2,599,392
累计摊销			
2023 年 1 月 1 日	(131,595)	(732,019)	(863,614)
本年计提	(12,723)	(118,364)	(131,087)
本年处置	3,294	-	3,29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1,024)	(850,383)	(991,407)
本年计提	(12,412)	(158,115)	(170,527)
本年处置	651	28	67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2,785)	(1,008,470)	(1,161,255)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93,432	1,044,705	1,438,13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08,059	674,692	1,082,751

本行

	<u>土地使用权</u>	<u>软件</u>	<u>合计</u>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561,403	1,228,572	1,789,975
本年新增	-	286,203	286,203
本年处置	(12,320)	-	(12,32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49,083	1,514,775	2,063,858
本年新增	-	514,494	514,494
本年处置	(2,866)	-	(2,86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46,217	2,029,269	2,575,486
累计摊销			
2023 年 1 月 1 日	(131,595)	(727,778)	(859,373)
本年计提	(12,723)	(117,064)	(129,787)
本年处置	3,294	-	3,29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1,024)	(844,842)	(985,866)
本年计提	(12,412)	(155,946)	(168,358)
本年处置	651	-	65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2,785)	(1,000,788)	(1,153,573)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93,432	1,028,481	1,421,91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08,059	669,933	1,077,992

17.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 计提 / (转回)	本年 转入 / (转出)	本年核销	核销后收回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575	619	-	-	-	19,1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148,360	(6,007)	-	-	-	142,3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319	(1,793)	-	-	-	25,5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7,834,218	1,951,986	-	(4,852,918)	374,999	25,308,2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15,440	181,613	-	-	-	397,053
债权投资	383,097	8,719	-	-	-	391,816
其他债权投资	320,929	3,768	-	-	-	324,697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1,840,173	285,513	-	(318,640)	129,248	1,936,294
长期股权投资	2,068	-	-	-	-	2,068
固定资产	485,801	-	-	-	-	485,801
其他资产	112,519	(19)	-	(4,128)	1,337	109,709
合计	31,388,499	2,424,399	-	(5,175,686)	505,584	29,142,796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 计提 / (转回)	本年 转入 / (转出)	本年核销	核销后收回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898	5,677	-	-	-	18,5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43,637	104,723	-	-	-	148,3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211	(8,892)	-	-	-	27,3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7,924,551	2,377,760	-	(3,198,257)	730,164	27,834,2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90,061	(74,621)	-	-	-	215,440
债权投资	229,022	154,075	-	-	-	383,097
其他债权投资	24,581	296,348	-	-	-	320,929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1,813,993	308,310	-	(319,552)	37,422	1,840,173
长期股权投资	2,068	-	-	-	-	2,068
固定资产	485,801	-	-	-	-	485,801
其他资产	162,796	(49,333)	-	(2,426)	1,482	112,519
合计	31,025,619	3,114,047	-	(3,520,235)	769,068	31,388,499

本行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 计提 / (转回)	本年核销	核销后收回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480	(9,372)	-	-	7,1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153,365	2,845	-	-	156,2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032	(506)	-	-	25,5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6,963,107	1,691,797	(4,456,083)	274,369	24,473,1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15,440	181,613	-	-	397,053
债权投资	383,012	8,731	-	-	391,743
其他债权投资	320,929	3,768	-	-	324,697
长期股权投资	894,632	-	-	-	894,632
固定资产	485,801	-	-	-	485,801
其他资产	83,912	(3,824)	-	-	80,088
合计	29,542,710	1,875,052	(4,456,083)	274,369	27,236,048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 计提 / (转回)	本年核销	核销后收回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481	5,999	-	-	16,4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50,399	102,966	-	-	153,3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211	(10,179)	-	-	26,0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7,169,102	2,134,212	(2,986,052)	645,845	26,963,1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90,061	(74,621)	-	-	215,440
债权投资	229,022	153,990	-	-	383,012
其他债权投资	24,581	296,348	-	-	320,929
长期股权投资	894,632	-	-	-	894,632
固定资产	485,801	-	-	-	485,801
其他资产	141,496	(57,584)	-	-	83,912
合计	29,331,786	2,551,131	(2,986,052)	645,845	29,542,710

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中央银行借款	48,569,984	49,922,789	48,197,537	49,562,765
应计利息	164,886	292,294	164,705	292,094
合计	48,734,870	50,215,083	48,362,242	49,854,859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境内银行存放款项	1,729,784	4,965,857	6,090,122	9,569,509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224,089	2,017,304	8,231,902	2,021,819
应计利息	5,900	22,420	24,930	46,096
合计	9,959,773	7,005,581	14,346,954	11,637,424

20.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境内银行拆入资金	67,325,129	44,724,566	35,329,129	16,004,567
境外银行拆入资金	4,446,026	-	4,446,026	-
应计利息	437,124	191,423	242,617	43,276
合计	72,208,279	44,915,989	40,017,772	16,047,843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按卖出回购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债券	47,399,663	31,606,627	37,524,968	17,392,800
应计利息	5,582	13,247	3,520	5,587
合计	47,405,245	31,619,874	37,528,488	17,398,387

22.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活期存款				
企业客户	246,938,461	261,622,802	243,703,791	257,910,004
个人客户	80,770,443	76,930,384	78,393,641	74,370,547
定期存款				
企业客户	175,894,823	159,791,759	174,173,728	157,332,671
个人客户	503,704,294	455,637,415	481,477,505	433,694,045
存入保证金	12,881,912	10,463,430	12,817,924	10,368,363
其他	51,950,965	51,965,966	51,936,466	51,961,026
小计	1,072,140,898	1,016,411,756	1,042,503,055	985,636,656
应计利息	20,776,612	21,326,342	19,808,836	20,399,202
合计	1,092,917,510	1,037,738,098	1,062,311,891	1,006,035,858

2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本集团

	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3,393,543	4,965,433	(4,883,238)	3,475,738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974	760,806	(760,763)	1,017
- 设定受益计划		-	-	-	-
辞退福利		-	423	(423)	-
合计		<u>3,394,517</u>	<u>5,726,662</u>	<u>(5,644,424)</u>	<u>3,476,755</u>

	注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3,144,019	4,950,558	(4,701,034)	3,393,54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878	709,165	(709,069)	974
- 设定受益计划		-	-	-	-
辞退福利		-	320	(320)	-
合计		<u>3,144,897</u>	<u>5,660,043</u>	<u>(5,410,423)</u>	<u>3,394,517</u>

本行

	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3,082,013	4,530,399	(4,417,437)	3,194,975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	704,353	(704,353)	-
- 设定受益计划		-	-	-	-
合计		<u>3,082,013</u>	<u>5,234,752</u>	<u>(5,121,790)</u>	<u>3,194,975</u>

		2023 年			2023 年
	注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2,813,867	4,533,101	(4,264,955)	3,082,01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	660,003	(660,003)	-
- 设定受益计划		-	-	-	-
合计		2,813,867	5,193,104	(4,924,958)	3,082,013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24 年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78,897	4,049,496	(3,968,975)	3,459,418
职工福利费	13,333	212,765	(212,765)	13,333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584	256,915	(256,943)	556
- 工伤保险费	11	4,874	(4,876)	9
- 生育保险费	6	1,003	(1,004)	5
住房公积金	668	340,367	(341,03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	99,454	(97,096)	2,388
其他	14	559	(544)	29
合计	3,393,543	4,965,433	(4,883,238)	3,475,738

	2023 年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29,840	4,070,030	(3,820,973)	3,378,897
职工福利费	13,333	189,931	(189,931)	13,333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483	261,197	(261,096)	584
- 工伤保险费	9	4,673	(4,671)	11
- 生育保险费	9	988	(991)	6
住房公积金	163	322,657	(322,152)	66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2	98,192	(98,344)	30
其他	-	2,890	(2,876)	14
合计	3,144,019	4,950,558	(4,701,034)	3,393,543

本行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67,998	3,711,612	(3,600,346)	3,179,264
职工福利费	13,333	183,443	(183,443)	13,333
社会保险费				-
- 医疗保险费	-	233,811	(233,811)	-
- 工伤保险费	-	4,084	(4,084)	-
- 生育保险费	-	199	(199)	-
住房公积金	668	307,224	(307,892)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89,889	(87,539)	2,350
其他	14	137	(123)	28
合计	3,082,013	4,530,399	(4,417,437)	3,194,975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00,315	3,743,148	(3,475,465)	3,067,998
职工福利费	13,333	162,464	(162,464)	13,333
社会保险费				-
- 医疗保险费	-	239,971	(239,971)	-
- 工伤保险费	-	3,936	(3,936)	-
- 生育保险费	-	216	(216)	-
住房公积金	163	292,705	(292,200)	66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	90,408	(90,464)	-
其他	-	253	(239)	14
合计	2,813,867	4,533,101	(4,264,955)	3,082,013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养老保险费	945	449,658	(449,615)	988
失业保险费	29	14,490	(14,490)	29
企业年金	-	296,658	(296,658)	-
合计	974	760,806	(760,763)	1,017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养老保险费	767	425,059	(424,881)	945
失业保险费	111	13,590	(13,672)	29
企业年金	-	270,516	(270,516)	-
合计	878	709,165	(709,069)	974

本行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养老保险费	-	405,638	(405,638)	-
失业保险费	-	12,715	(12,715)	-
企业年金	-	286,000	(286,000)	-
合计	-	704,353	(704,353)	-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养老保险费	-	385,534	(385,534)	-
失业保险费	-	12,106	(12,106)	-
企业年金	-	262,363	(262,363)	-
合计	-	660,003	(660,003)	-

2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企业所得税	277,906	157,665	175,039	100,572
个人所得税	21,941	23,146	21,034	22,581
附加费	47,748	49,786	47,179	49,118
增值税	389,000	408,653	384,374	403,354
其他	19,510	20,458	18,260	19,175
合计	756,105	659,708	645,886	594,800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24 年	2023 年
同业存单	(1)	45,139,273	68,737,010
金融债	(2)	18,000,000	13,000,000
资本债	(3)	10,000,000	10,000,000
应计利息		449,970	383,136
合计		73,589,243	92,120,146

- (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71 笔，最长期限为 1 年，利率区间为 1.72%至 2.2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71 笔，最长期限为 1 年，利率区间为 2.24%至 2.70%)。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发行的金融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u>2024 年</u>	<u>2023 年</u>
23 上海农商绿色债 01	3,000,000	3,000,000
23 上海农商 01	10,000,000	10,000,000
24 上海农商小微债 01	5,000,000	-
合计	<u>18,000,000</u>	<u>13,000,000</u>

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3 年期的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券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67%。

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3 年期的固定利率金融债券人民币 10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57%。

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3 年期的固定利率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人民币 5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23%。

(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u>2024 年</u>	<u>2023 年</u>
22 上海农商二级 01	7,000,000	7,000,000
22 上海农商行二级资本债 02	3,000,000	3,000,000
合计	<u>10,000,000</u>	<u>10,000,000</u>

于 2022 年 3 月 3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10 年期的固定利率、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人民币 7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67%。

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10 年期的固定利率、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39%。

26.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24 年	2023 年
表外信贷业务预期信用损失	(1)	749,501	704,473

(1) 预计负债 - 表外信贷业务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2,444	251,575	454	704,473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65,655	(65,655)	-	-
- 至第二阶段	(21,015)	21,015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 (转回) / 计提	(52,012)	97,375	(335)	45,02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45,072	304,310	119	749,501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4,125	277,026	-	611,151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21,583	(21,583)	-	-
- 至第二阶段	(2,331)	2,331	-	-
- 至第三阶段	-	(5)	5	-
本年计提 / (转回)	99,067	(6,194)	449	93,32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2,444	251,575	454	704,473

27.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租赁保证金	2,822,088	2,742,756	-	-
待结算及划转款项	1,580,296	1,577,025	1,576,371	1,567,921
应付股利	6,144	4,494	816	653
其他	1,609,437	638,253	382,112	314,392
合计	6,017,965	4,962,528	1,959,299	1,882,966

28.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股份数 (千股)	比例 (%)	股份数 (千股)	比例 (%)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9,644,444	100.00	9,644,444	100.00

29.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4 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注 1)	年末数
股本溢价	16,550,128	-	(2,344)	16,547,784
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16,550,194	-	(2,344)	16,547,850

	2023 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注 2、3)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16,495,350	54,778	-	16,550,128
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16,495,416	54,778	-	16,550,194

本行

	2024 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16,784,433	-	-	16,784,433
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16,784,499	-	-	16,784,499

	2023 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16,784,433	-	-	16,784,433
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16,784,499	-	-	16,784,499

- 注 1：于 2024 年 12 月，本行获取了湘金复〔2024〕285 号《湖南金融监管局关于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定向募股方案和有关股东资格的批复》，同意本行以定向募股方式认购涟源村行 1,400 万股股份。本行将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涟源村行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人民币 23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 注 2：于 2023 年 2 月，本行获取了沪银保监复〔2023〕59 号《上海银保监局关于同意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持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同意本行增持子公司长江联合金租 8,000 万股股权。本行将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长江联合金租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人民币 4,86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 注 3：于 2023 年 12 月，本行获取了深金复〔2023〕245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关于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本行受让巴彦淖尔河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光明村行 2,000 万股股份。本行将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深圳光明村行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人民币 61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0.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2024 年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1,801	(38,523)	-	-	(38,523)	3,27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44	32,686	-	-	32,686	40,030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859,273	7,118,448	(517,535)	(1,650,228)	4,950,685	7,809,958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402,276	185,381	-	(46,345)	139,036	541,312
合计	3,310,694	7,297,992	(517,535)	(1,696,573)	5,083,884	8,394,578

本行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2024 年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1,801	(38,523)	-	-	(38,523)	3,27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44	32,686	-	-	32,686	40,030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32,968	6,000,568	(517,535)	(1,370,758)	4,112,275	6,345,24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402,276	185,381	-	(46,345)	139,036	541,312
合计	2,684,389	6,180,112	(517,535)	(1,417,103)	4,245,474	6,929,863

本集团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2023 年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474)	51,275	-	-	51,275	41,80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1)	8,885	-	-	8,885	7,34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91,052	2,204,514	(246,886)	(489,407)	1,468,221	2,859,27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235,981	221,727	-	(55,432)	166,295	402,276
合计	1,616,018	2,486,401	(246,886)	(544,839)	1,694,676	3,310,694

本行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2023 年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474)	51,275	-	-	51,275	41,80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1)	8,885	-	-	8,885	7,34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20,063	1,730,759	(246,886)	(370,968)	1,112,905	2,232,968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235,981	221,727	-	(55,432)	166,295	402,276
合计	1,345,029	2,012,646	(246,886)	(426,400)	1,339,360	2,684,389

31. 盈余公积

本集团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088,348	1,227,633	10,315,981
任意盈余公积	23,046,912	3,382,494	26,429,406
合计	32,135,260	4,610,127	36,745,387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990,465	1,097,883	9,088,348
任意盈余公积	20,023,517	3,023,395	23,046,912
合计	28,013,982	4,121,278	32,135,260

本行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835,606	1,187,214	10,022,820
任意盈余公积	22,735,463	3,319,612	26,055,075
合计	31,571,069	4,506,826	36,077,895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774,968	1,060,638	8,835,606
任意盈余公积	19,777,736	2,957,727	22,735,463
合计	27,552,704	4,018,365	31,571,06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集团各公司的公司章程，本行及各子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经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本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187,214 千元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人民币 1,060,638 千元)。

本行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实收资本。经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本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3,319,612 千元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人民币 2,957,727 千元)。

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14,511,669	842,690	15,354,359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12,785,082	1,726,587	14,511,669

本行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13,956,709	809,967	14,766,676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12,262,297	1,694,412	13,956,709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 [2012] 20 号)，本行原则上应按照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适用法规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

33.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6,274,720	33,279,027	35,193,293	32,332,32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88,156	12,141,958	12,003,236	11,872,1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27,633)	(1,097,883)	(1,187,214)	(1,060,63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382,494)	(3,023,395)	(3,319,612)	(2,957,727)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42,690)	(1,726,587)	(809,967)	(1,694,412)
应付普通股股利	(5,960,267)	(3,298,400)	(5,960,267)	(3,298,4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37,149,792	36,274,720	35,919,469	35,193,293

(1) 本行董事会根据于 2024 年 6 月 7 日通过的本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制定了本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 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
- 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9,644,444,445 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9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05 亿元。

(2) 根据于 2024 年 6 月 7 日通过的本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利润分配的方案如下：

- 按 2023 年本行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87 亿元；
- 按本行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并入 2023 年实现净利润向投资者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后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3.20 亿元；
- 按 2023 年风险资产增加额的 1.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10 亿元；
- 以 2023 年末普通股总股本 9,644,444,445 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79 元（含税），合计分配 36.55 亿元。

(3) 根据于 2023 年 6 月 9 日通过的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利润分配的方案如下：

- 按 2022 年本行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61 亿元；
- 按本行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并入 2022 年实现净利润向投资者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后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9.58 亿元；
- 按 2022 年风险资产增加额的 1.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94 亿元；
- 以 2022 年末普通股总股本 9,644,444,445 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42 元（含税），合计分配 32.98 亿元。

34.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85,566	916,303	851,072	862,8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4,075	379,958	89,470	276,593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27,480	2,605,134	2,778,246	2,657,2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企业贷款和垫款	15,490,468	16,450,741	15,343,331	16,261,253
个人贷款	10,208,855	10,958,342	9,100,414	9,844,789
票据贴现	1,292,878	1,125,251	1,292,878	1,125,251
金融投资	11,906,143	10,963,171	11,867,965	10,926,993
售后租回利息收入	1,696,975	1,418,115	-	-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486,321	643,135	-	-
小计	44,898,761	45,460,150	41,323,376	41,955,025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78,808)	(900,540)	(1,072,312)	(891,92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9,418)	(176,188)	(304,298)	(339,698)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40,352)	(2,411,541)	(2,123,872)	(1,691,644)
吸收存款	(18,507,528)	(18,769,551)	(17,812,125)	(18,050,657)
已发行债务证券	(2,126,074)	(2,502,773)	(2,126,074)	(2,502,773)
其他	-	(50)	-	(50)
小计	(24,792,180)	(24,760,643)	(23,438,681)	(23,476,750)
利息净收入	20,106,581	20,699,507	17,884,695	18,478,275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业务	1,472,842	1,771,026	1,471,767	1,769,193
结算与清算	310,293	252,107	310,262	252,083
顾问与咨询	259,163	255,361	263,911	262,222
电子银行	84,615	88,194	84,304	87,959
担保及承诺	65,205	55,366	65,205	55,366
银行卡	53,411	51,232	53,358	51,172
其他业务	34,980	40,457	55,717	64,134
小计	2,280,509	2,513,743	2,304,524	2,542,12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结算与清算	(113,675)	(121,024)	(109,945)	(118,113)
代理业务	(74,060)	(74,525)	(74,060)	(74,523)
其他业务	(50,575)	(49,773)	(41,935)	(35,610)
小计	(238,310)	(245,322)	(225,940)	(228,24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42,199	2,268,421	2,078,584	2,313,883

36.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1,731,836	1,233,654	1,732,482	1,233,6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544,450	258,045	544,450	258,045
按权益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	223,642	134,243	223,642	134,2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5,940	-	-	-
贵金属	(62,326)	(101,773)	(62,326)	(101,773)
按成本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	-	-	123,277	128,627
其他	1,003	1,115	1,003	1,115
合计	2,444,545	1,525,284	2,562,528	1,653,911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贵金属	1,200,940	1,664,422	1,199,214	1,664,4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贷款和垫款	494	4,970	494	4,9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548	(3,543)	548	(3,543)
衍生金融工具	(57,661)	(43,325)	(57,661)	(43,325)
合计	1,144,321	1,622,524	1,142,595	1,622,524

38.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职工薪酬	5,726,662	5,660,043	5,234,752	5,193,104
办公及行政费用	2,060,803	1,914,863	1,926,963	1,767,296
固定资产折旧	593,473	591,335	570,259	571,1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2,918	248,221	217,551	217,724
无形资产摊销	170,527	131,087	168,358	129,7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849	33,448	22,864	24,127
租赁费用	16,039	20,160	10,433	14,951
合计	8,854,271	8,599,157	8,151,180	7,918,159

39.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1,951,986	2,377,760	1,691,797	2,134,2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81,613	(74,621)	181,613	(74,621)
债权投资	8,719	154,075	8,731	153,990
其他债权投资	3,768	296,348	3,768	296,348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285,513	308,310	-	-
预计负债	45,028	93,322	45,028	93,322
其他	(8,339)	50,617	(10,857)	41,202
合计	2,468,288	3,205,811	1,920,080	2,644,453

40.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当期所得税	2,574,598	2,484,022	2,268,914	2,223,290
递延所得税	(208,729)	(84,930)	(162,495)	(45,292)
合计	2,365,869	2,399,092	2,106,419	2,177,998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利润总额	14,973,478	14,886,467	14,109,655	14,050,141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43,370	3,721,617	3,527,414	3,512,5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490)	(2,961)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81,827)	(1,385,426)	(1,503,249)	(1,408,539)
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782	86,647	92,391	81,464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的影响	(11,752)	(165)	(10,458)	(27)
其他	24,786	(20,620)	321	(7,435)
所得税费用	2,365,869	2,399,092	2,106,419	2,177,998

41. 每股收益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12,288,156	12,141,958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9,644,444	9,644,444
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27	1.26

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本集团</u>		<u>本行</u>	
	<u>2024 年</u>	<u>2023 年</u>	<u>2024 年</u>	<u>2023 年</u>
净利润	12,607,609	12,487,375	12,003,236	11,872,143
加：信用减值损失	2,468,288	3,205,811	1,920,080	2,644,45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139	1,558	-	-
固定资产折旧	597,926	591,335	570,259	571,1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2,918	248,221	217,551	217,724
无形资产摊销	170,527	131,087	168,358	129,7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849	33,448	22,864	24,1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549,665)	(34,239)	(549,710)	(34,50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44,321)	(1,622,524)	(1,142,595)	(1,622,524)
投资收益	(822,109)	(393,403)	(939,446)	(522,030)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11,906,143)	(10,963,171)	(11,867,965)	(10,926,993)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2,126,074	2,502,773	2,126,074	2,502,773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1,122	21,966	17,157	19,193
汇兑收益	(132,970)	(200,932)	(132,970)	(200,9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08,729)	(84,930)	(162,495)	(45,2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2,285,301)	(60,420,780)	(51,977,428)	(57,987,8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9,972,783	94,131,791	100,856,108	84,417,592
营业外收入	-	(468,816)	-	(468,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1,202,997</u>	<u>39,166,570</u>	<u>51,129,078</u>	<u>30,589,996</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4,245,715	29,272,508	28,846,222	24,211,39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9,272,508)	(54,819,400)	(24,211,395)	(50,333,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4,973,207	(25,546,892)	4,634,827	(26,121,60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库存现金	3,518,235	3,288,690	3,450,383	3,200,059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15,253,552	13,513,019	12,031,681	9,832,896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 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510,220	10,506,363	9,900,450	9,214,004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3,963,708	1,964,436	3,463,708	1,964,4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4,245,715	29,272,508	28,846,222	24,211,395

六、担保物信息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与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相关的有抵押负债列报为向中央银行借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吸收存款，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未含应计利息) 合计为人民币 170,846,795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7,436,495 千元)，此外，有抵押负债还包括债券借贷业务借入债券，这些交易是按相关业务的一般标准条款进行。

上述担保物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资产项目分类包括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未含应计利息) 合计为人民币 191,042,708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4,985,072 千元)。

2. 收到的担保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买入返售交易和债券借出交易等，无担保物所有人没有违约时就可以出售或再用于担保的担保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2,077 千元)。

七、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本集团对这些转让的金融资产继续全部或根据本集团继续涉入的程度确认，或全部终止确认。

1. 信贷资产转让

2024 年度，本集团无直接向第三方转让信贷资产 (2023 年度：无)。

2.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业务，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180,000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810,000 千元)。

3. 卖出回购交易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 (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 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 (在卖出回购期内本集团无法使用) 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因为本集团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在此类交易中，交易对手对本集团的追索权均不限于被转让的金融资产。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交易对手进行了卖出回购交易。出售此类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报 (参见附注五、21)。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部分属于卖断式交易，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移给交易对手。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包括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889,349 千元，与之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844,768 千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无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和与之相关负债)。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子公司信息

子公司信息参见附注五、12.1。

2. 联营企业信息

本集团联营企业的信息参见附注五、12.2。

3.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及理财产品。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若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主要业务不拥有实质性权力，或在拥有权力的结构化主体中所占的整体经济利益比例不重大导致本集团作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则本集团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总额为人民币 56,492,116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58,812,652 千元）。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基金、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本集团发起设立的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4(1) 中所述控制的定义，考虑相关协议以及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等进行判断，未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 / 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基金	18,326,331	-	-	18,326,331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	-	-	-
资产支持证券	272	1,397	203,808	205,477
合计	18,326,603	1,397	203,808	18,531,80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基金	9,454,935	-	-	9,454,935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210,201	-	-	210,201
资产支持证券	272	47,703	202,162	250,137
合计	9,665,408	47,703	202,162	9,915,273

年末基金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年末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或者组织其他有关各方共同设立结构化主体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

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理财产品，本集团在其中享有的权益主要为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及其他服务手续费。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规模余额为人民币 178,395,952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1,893,663 千元)。

- (4) 本集团于本年度发起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024 年度，本集团在于 2024 年内发行并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到期的理财产品中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金额不重大 (2023 年度：不重大)。

九、 分部报告

本集团各个分部报告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及其他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指为公司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企业存款、企业贷款、公司理财、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结算、代理、委托等服务。

个人银行业务指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个人存款、个人贷款、个人理财、银行卡、结算、代理等服务。

金融市场业务包括货币市场交易、回购交易、债券投资、利率及贵金属衍生工具交易、同业理财等。

其他业务指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本集团

	2024 年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2,538,513	10,558,551	4,058,986	(514,706)	26,641,344
利息净收入	11,791,907	9,328,089	551,404	(1,564,819)	20,106,581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9,934,198	(200,828)	10,207,537	165,674	20,106,581
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1,857,709	9,528,917	(9,656,133)	(1,730,493)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41,688	1,228,209	105,420	(33,118)	2,042,199
投资 (损失) / 收益	(65,510)	(1,365)	2,137,236	374,184	2,444,545
其他收益	-	-	-	98,138	98,138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22,216)	-	1,164,811	1,726	1,144,321
汇兑收益	92,644	3,618	100,115	16,622	212,999
其他业务收入	-	-	-	42,896	42,896
资产处置收益	-	-	-	549,665	549,665
二、营业支出	(4,455,338)	(5,999,653)	(702,634)	(487,809)	(11,645,434)
税金及附加	(131,759)	(122,367)	(56,100)	5,435	(304,791)
业务及管理费	(4,326,550)	(3,541,222)	(510,179)	(476,320)	(8,854,271)
信用减值损失	2,971	(2,336,064)	(136,355)	1,160	(2,468,28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1,139)	(1,139)
其他业务支出	-	-	-	(16,945)	(16,945)
三、营业利润	8,083,175	4,558,898	3,356,352	(1,002,515)	14,995,910
加：营业外收入	-	-	-	36,695	36,695
减：营业外支出	-	-	-	(59,127)	(59,127)
四、利润总额	8,083,175	4,558,898	3,356,352	(1,024,947)	14,973,478

	2024 年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总资产	439,528,092	261,687,984	704,770,339	81,823,080	1,487,809,495
总负债	(493,889,011)	(600,690,100)	(218,660,971)	(46,587,582)	(1,359,827,664)

	2023 年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3,197,258	10,219,671	2,880,393	116,476	26,413,798
利息净收入	12,502,196	8,753,279	(52,018)	(503,950)	20,699,507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10,582,672	372,071	9,394,985	349,779	20,699,507
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1,919,524	8,381,208	(9,447,003)	(853,729)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2,123	1,465,153	122,329	(41,184)	2,268,421
投资 (损失) / 收益	(126,715)	(643)	1,145,403	507,239	1,525,284
其他收益	-	-	-	34,656	34,6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192	-	1,603,332	-	1,622,524
汇兑收益	80,462	1,882	61,347	37,481	181,172
其他业务收入	-	-	-	47,995	47,995
资产处置收益	-	-	-	34,239	34,239
二、营业支出	(5,081,304)	(5,374,279)	(909,808)	(784,257)	(12,149,648)
税金及附加	(145,911)	(122,022)	(42,624)	(2,882)	(313,439)
业务及管理费	(3,919,560)	(3,435,621)	(415,449)	(828,527)	(8,599,157)
信用减值损失	(1,015,833)	(1,816,636)	(451,735)	78,393	(3,205,81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1,558)	(1,558)
其他业务支出	-	-	-	(29,683)	(29,683)
三、营业利润	8,115,954	4,845,392	1,970,585	(667,781)	14,264,150
加：营业外收入	-	-	-	671,034	671,034
减：营业外支出	-	-	-	(48,717)	(48,717)
四、利润总额	8,115,954	4,845,392	1,970,585	(45,464)	14,886,467

	2023 年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总资产	405,980,719	252,794,346	655,129,441	78,309,194	1,392,213,700
总负债	(491,180,837)	(549,890,292)	(198,684,351)	(36,099,725)	(1,275,855,205)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信用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未支用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已签发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

贷款及信用卡承诺的合同金额是指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

有关贷款承诺及信用卡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使用，因此以下所述的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贷款承诺及信用卡承诺（不可撤销贷款）	65,827,477	65,461,336
银行承兑汇票	22,258,961	19,572,951
开出保函	6,425,563	5,229,339
开出信用证	14,254,473	13,145,858
合计	108,766,474	103,409,484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已批准未签约金额	144,904	37,087
已签约未支付金额	72,136	266,206
合计	217,040	303,293

3. 融资租赁承诺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融资租赁承诺	795,114	264,671

融资租赁承诺即为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签署而尚未起租的融资租赁合同承诺金额。

4. 经营租赁承诺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金额不重大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不重大)。

5. 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到期的债券承销承诺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债券持有人于债券到期日前兑付债券，本集团有责任为债券持有人兑付该债券，该债券于到期日前的兑付金额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应付债券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则计算。兑付金额可能与兑付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同。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值对已承销、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的兑付承诺如下，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提前兑付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u>2024 年</u>	<u>2023 年</u>
兑付义务	<u>2,811,097</u>	<u>2,535,501</u>

6.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及纠纷，涉及索偿总额人民币 0.06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88 亿元)。本集团根据内部律师及外部经办律师的意见，认为无须对所涉案件及纠纷确认预计负债。

十一、委托贷款业务

	<u>本集团</u>	
	<u>2024 年</u>	<u>2023 年</u>
委托贷款	<u>75,967,062</u>	<u>88,290,577</u>
委托贷款资金	<u>75,967,062</u>	<u>88,290,577</u>

十二、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多种金融风险，本集团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经营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同时尽量减少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董事会确定的稳健的风险管理策略、采纳当今先进的风险管理理论、建立适合本集团市场定位、适应地方信用环境、与本集团发展相匹配的风险管理体系，不断提高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种风险的能力，能够有效地将风险控制在本集团可以承受的水平之内，确保经营管理活动依法合规、便民高效、运行稳健，能够有效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维护本集团的资本安全和实现不断稳定增值。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对本集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制定风险管理战略和总体政策。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为本集团的高级管理层，主要负责执行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战略，落实风险管理政策，制定覆盖全部业务和管理环节的风险管理制度和程序。

本集团风险管理部是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承担风险管理体系的日常运行责任，确保全行范围内风险管理的一致性和有效性，拟订或组织拟定本集团各类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程序、风险基本控制标准和具体操作规程，提交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审批，并定期组织对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和流程的执行效果进行监测、分析和报告等。另外，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是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负责本部门和本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工作，对本部门和本业务条线风险管理负第一责任。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本集团的信贷业务及债务工具投资等资金业务。

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本集团的贷款、投资、担保、承兑以及其他涉及信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

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四个层次，第一层为董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第二层为高级管理层及其辖属专业委员会，第三层为总行信用风险管理职能部室，第四层为总行信用风险相关业务部室、分支机构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和职能部室。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对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主要负责监督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运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偏好及体系，负责本集团信用风险的日常管理，对董事会负责。

1.1 信用风险衡量

1.1.1 贷款、应收融资租赁款 / 长期应收款及信用承诺

本集团根据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等文件制定了信贷资产(包括贷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五级分类规则,用以衡量及管理本集团信贷资产的质量。本集团将表内外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

《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类: 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类: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类: 借款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1.1.2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根据自身风险承担能力,结合发行人资质,开展限额管理;据风险收益平衡原则,设置债券投资准入标准;持续优化债券信用评级预警管理系统,对债券准入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不断细化投后管理工作要求,强调持续风险监测、及时风险预警。

1.1.3 拆放同业与其他金融机构

本集团严格金融机构准入,设定准入评级标准,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1.1.4 资产管理产品

本集团对资产管理产品的发行人设有准入标准,坚持穿透式管理,从“实质重于形式”角度出发,确定额度授予对象,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本集团对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设有准入标准，同时对资产管理计划配置资产实施穿透管理，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1.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释措施

本集团管理、限制以及控制所发现的信用风险集中度，特别是集中于单一借款人、集团和行业。

本集团对同一借款人、集团和行业设定限额，以优化信用风险结构。本集团适时监控上述风险，每年甚至在必要之时更频繁地进行审阅。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贷风险暴露，并据此适时地更新借款额度。

其他具体的管理和缓解措施包括：

1.2.1 贷款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金融质押品，如现金及其等价物、贵金属、债券、票据
- 房地产，如商用房地产、居住用房地产、国有出让建设用地使用权、在建工程
- 应收账款，如交易类应收账款、收费权、应收租金
- 其他抵押品，如知识产权、机器设备、交通运输工具

抵押物公允价值一般需经过本集团指定的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规定了不同抵押物的最高抵押率（贷款额与抵押物公允价值的比例），公司贷款和个人贷款的主要抵押物种类及其对应的最高抵押率如下：

抵押类型	最大比率 (%)
定期存单	85.00 - 100.00
国债	90.00 - 100.00
金融债券	90.00
企业债券	80.00
商业用房、标准厂房	50.00 - 70.00
商品住宅、土地使用权	60.00 - 70.00

对于由第三方担保的贷款，本集团会评估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历史信用及其代偿能力。

除贷款以外，其他金融资产的抵押担保由该工具的性质决定。债权投资、国债和其他票据通常没有抵押。

1.2.2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开出保函、信用证和承兑汇票为本集团作出的不可无条件撤销的承诺，即本集团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在客户申请的信用承诺金额超过其原有授信额度的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潜在信用风险的金额等同于信用承诺的总金额。

1.3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1.3.1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1.3.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进行金融工具的风险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济环境、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集团对比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日和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本集团至少于每季度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本集团通过设置定性、定量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债项本金或利息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
- 债项自初始确认后，风险分类由正常类变化为关注类；
- 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较初始确认时显著下降；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本集团认定的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

本集团定期回顾评价标准是否适用当前情况。

1.3.3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定

在确定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客户内部评级为违约等级；
-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以上；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给予债务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本集团认定，除非采取变现抵质押品等追索措施，债务人可能无法全额偿还对银行的债务；
-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3.4 风险分组

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分组。在进行风险分组时，本集团考虑了产品类型、客户类型、客户所属行业、客户规模、风险缓释方式及市场分布等信息。本集团按年对风险分组的合理性进行重检修正。

1.3.5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参数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各期单笔债项的违约概率 (PD)、违约损失率 (LGD) 和违约风险敞口 (EAD)，来确定信用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本集团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参数包括：

- 违约概率 (PD)：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者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债务人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 (LGD)：是指债务人如果发生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 违约风险敞口 (EAD)：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以上参数主要基于本集团开发的统计模型、历史数据等计算得出。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1.3.6 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包括国内生产总值 (GDP)、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CPI) 等指标，并通过建立回归模型，分析这些关键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进而评估宏观经济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本集团综合考虑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宏观经济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本集团不同情景加权平均后的预期信用损失。2024 年末，乐观、基准、悲观三种情形的权重相若。

本集团定期对预期信用损失前瞻性模型使用的宏观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以国内生产总值 (GDP) 累计同比增长率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CPI) 当月同比增长率为例，本集团预测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在 2025 年的基准情景下预测值是 4.66%，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当月同比增长率在 2025 年的基准情景下预测值是 1.40%。

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差异。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1.4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922,497	69,533,9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627,454	17,086,981
拆出资金	53,683,897	54,160,057
衍生金融资产	4,774,385	2,036,2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155,019	18,054,6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731,185,347	684,879,2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633,537	59,242,408
债权投资	186,537,759	173,856,650
其他债权投资	285,584,050	260,742,543
应收融资租赁款	7,527,254	7,716,421
长期应收款	31,979,353	27,081,537
其他金融资产	1,257,527	982,897
小计	<u>1,470,868,079</u>	<u>1,375,373,680</u>
表外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贷款承诺	65,827,477	65,461,336
银行承兑汇票	22,258,961	19,572,951
开出保函	6,425,563	5,229,339
开出信用证	14,254,473	13,145,858
小计	<u>108,766,474</u>	<u>103,409,484</u>
合计	<u>1,579,634,553</u>	<u>1,478,783,164</u>

上表为本集团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风险敞口。

1.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质量分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资产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4 年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922,497	-	-	72,922,497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646,648	-	-	16,646,648	(19,194)	-	-	(19,194)
拆出资金	53,826,250	-	-	53,826,250	(142,353)	-	-	(142,3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180,545	-	-	27,180,545	(25,526)	-	-	(25,5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73,762,812	34,587,094	7,347,261	615,697,167	(13,845,850)	(5,655,036)	(5,807,399)	(25,308,285)
应收融资租赁款	7,043,574	719,449	187,522	7,950,545	(135,266)	(197,256)	(90,769)	(423,291)
长期应收款	31,374,444	1,725,367	392,545	33,492,356	(873,377)	(447,402)	(192,224)	(1,513,003)
金融投资	186,725,174	-	204,401	186,929,575	(187,415)	-	(204,401)	(391,816)
小计	969,481,944	37,031,910	8,131,729	1,014,645,583	(15,228,981)	(6,299,694)	(6,294,793)	(27,823,4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7,534,760	30,798	-	137,565,558	(389,387)	(343)	(7,323)	(397,053)
金融投资	285,380,241	203,809	-	285,584,050	(313,903)	(10,794)	-	(324,697)
小计	422,915,001	234,607	-	423,149,608	(703,290)	(11,137)	(7,323)	(721,750)
信贷承诺	103,333,589	5,428,803	4,082	108,766,474	(445,072)	(304,310)	(119)	(749,501)
合计	1,495,730,534	42,695,320	8,135,811	1,546,561,665	(16,377,343)	(6,615,141)	(6,302,235)	(29,294,71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资产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3 年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9,533,946	-	-	69,533,946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7,105,556	-	-	17,105,556	(18,575)	-	-	(18,575)
拆出资金	54,308,417	-	-	54,308,417	(148,360)	-	-	(148,3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82,007	-	-	18,082,007	(27,319)	-	-	(27,319)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8,989,035	34,702,699	6,934,835	600,626,569	(16,325,377)	(6,454,344)	(5,054,497)	(27,834,218)
应收融资租赁款	7,163,705	805,743	487,254	8,456,702	(160,824)	(248,051)	(331,406)	(740,281)
长期应收款	27,346,120	806,601	28,708	28,181,429	(837,074)	(241,288)	(21,530)	(1,099,892)
金融投资	174,035,346	-	204,401	174,239,747	(178,696)	-	(204,401)	(383,097)
小计	926,564,132	36,315,043	7,655,198	970,534,373	(17,696,225)	(6,943,683)	(5,611,834)	(30,251,7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8,550,009	6,198	7,323	108,563,530	(208,114)	(3)	(7,323)	(215,440)
金融投资	260,540,381	202,162	-	260,742,543	(275,011)	(45,918)	-	(320,929)
小计	369,090,390	208,360	7,323	369,306,073	(483,125)	(45,921)	(7,323)	(536,369)
信贷承诺	100,452,429	2,949,480	7,575	103,409,484	(452,444)	(251,575)	(454)	(704,473)
合计	1,396,106,951	39,472,883	7,670,096	1,443,249,930	(18,631,794)	(7,241,179)	(5,619,611)	(31,492,584)

注：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采用简化方法确认减值准备，不适用三阶段划分。

1.6 重组贷款

根据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颁布并于 2023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重组贷款是指因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为促使债务人偿还债务，商业银行对债务合同作出有利于债务人调整的贷款，或对债务人现有债务提供再融资，包括借新还旧、新增债务融资等。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符合上述办法要求的重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669,400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13,425 千元)，本行符合上述办法要求的重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540,651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91,503 千元)。

1.7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涵盖和未涵盖情况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涵盖部分账面价值	571,972	1,195,713
未涵盖部分账面价值	967,890	691,948
总额	1,539,862	1,887,661

1.8 债券和其他投资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金融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状况。投资评级一贯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AAA-到 AAA+	1,425,975	55,598,444	94,199,032	151,223,451
AA-到 AA+	-	-	1,173,553	1,173,553
未评级	50,207,562	130,939,315	190,211,465	371,358,342
合计	51,633,537	186,537,759	285,584,050	523,755,346

	2023 年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AAA-到 AAA+	1,642,426	49,443,176	88,440,815	139,526,417
AA-到 AA+	30,373	-	992,414	1,022,787
未评级	57,569,609	124,413,474	171,309,314	353,292,397
合计	59,242,408	173,856,650	260,742,543	493,841,601

2.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应付债券、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付款要求。根据历史经验，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续留本集团，但同时为确保应对不可预料的资金需求，本集团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本集团按规定将一定比率的人民币存款和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中央银行，该等存款准备不能用于本集团日常经营活动，具体比率见附注五、1。

保持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结构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异对本集团的管理极为重要。由于业务具有不确定的期限和不同的类别，银行很少能保持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完全匹配。

资产和负债项目到期日结构的匹配情况和银行对到期付息负债以可接受成本进行替换的能力都是评价银行的流动性和利率、汇率变动风险的重要因素。

本集团根据客户的信用水平以及所存入的保证金提供担保和开具信用证。客户通常不会全额提取本集团提供担保或开具的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因此本集团提供担保和开具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本集团承诺之金额。同时，许多信贷承诺可能因过期或中止而无需实际履行，因此信贷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所必需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对流动性管理的政策和程序予以规范。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为董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第二层为高级管理层及其辖属专业委员会，第三层为总行职能部门及各分支机构。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等；监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履行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职责，负责确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制定、定期评估并监督执行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定期了解并向董事会汇报流动性风险状况等。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流动性风险的牵头管理工作。总行风险管理部负责将流动性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总行审计部履行对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的审计职责，负责对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全面审计。

本集团坚持稳健审慎的流动性管理策略，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控和报告，根据监管要求、外部宏观经营环境和业务发展情况等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平衡流动性、安全性和效益性。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偏好审慎，较好地适应了本集团当前发展阶段。目前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及制度基本符合监管要求和本集团自身管理需要。

流动性风险管理包括大额预报管理、备付金管理、流动性监管指标计量、监测和控制、资产负债匹配管理等日常基础工作，以及流动性应急管理、压力测试等突发性风险管理。依托资金头寸管理系统开展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依托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开展流动性风险日常管理工作和压力测试。

本集团按年度结合外部市场环境和自身经营特点制定压力测试方案，定期开展压力测试评判本集团是否能应对极端情况下的流动性需求，除监管机构要求开展的年度压力测试外，按季进行压力测试。测试结果显示，在设定的压力情景下，在多种情景压力假设下，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始终处于可控范围。

此外，本集团制定了流动性应急计划、适时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以备流动性危机的发生。在此基础上，本集团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的定期报告机制，及时向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报告流动性风险最新情况。

(1)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

本集团

	2024 年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922,497	54,125,308	-	18,797,189	-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684,667	-	-	9,937,668	2,755,123	823,734	3,168,142	-	-
拆出资金	54,443,837	-	-	-	8,763,328	6,425,721	32,700,184	6,554,60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184,491	-	-	-	27,082,496	-	101,995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860,865,231	-	10,979,768	-	36,825,909	88,069,113	251,955,805	237,970,327	235,064,3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114,640	-	39,469	15,949	34,511,522	1,187,256	11,379,282	3,770,161	1,211,001
债权投资	210,217,845	-	204,401	-	3,210,131	6,434,173	29,221,095	103,965,216	67,182,829
其他债权投资	301,509,876	-	-	-	53,605,660	5,245,818	32,739,657	153,353,623	56,565,1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1,500	361,500	-	-	-	-	-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9,191,193	-	219,922	-	290,584	679,115	2,256,456	3,838,428	1,906,688
长期应收款	35,843,298	-	545,568	-	1,635,990	3,077,621	11,125,086	18,404,213	1,054,820
其他金融资产	1,349,810	-	123,122	-	1,226,688	-	-	-	-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1,642,688,885	54,486,808	12,112,250	28,750,806	169,907,431	111,942,551	374,647,702	527,856,572	362,984,765

	2024 年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238,505)	-	-	-	(4,595,035)	(5,980,916)	(38,662,554)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960,103)	-	-	(9,893,872)	-	(35,976)	(30,255)	-	-
拆入资金	(71,345,470)	-	-	-	(16,415,883)	(12,664,492)	(41,222,862)	(1,042,233)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7,693)	-	-	(187,693)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408,928)	-	-	-	(47,408,928)	-	-	-	-
吸收存款	(1,108,860,246)	-	-	(359,703,643)	(75,523,275)	(118,259,972)	(263,273,876)	(292,099,480)	-
已发行债务证券	(77,337,500)	-	-	-	(2,480,000)	(10,216,900)	(33,570,300)	(19,994,500)	(11,075,800)
租赁负债	(692,322)	-	-	-	(34,593)	(36,575)	(155,945)	(407,452)	(57,757)
其他金融负债	(5,981,883)	-	-	-	(3,041,972)	(128,330)	(842,309)	(1,841,383)	(127,889)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1,371,012,650)	-	-	(369,785,208)	(149,499,686)	(147,323,161)	(377,758,101)	(315,385,048)	(11,261,446)
净额	271,676,235	54,486,808	12,112,250	(341,034,402)	20,407,745	(35,380,610)	(3,110,399)	212,471,524	351,723,319
衍生金融工具									
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75,297,664	-	-	-	21,684,534	14,925,746	37,111,446	1,575,938	-
-现金流出	(73,349,718)	-	-	-	(20,842,422)	(14,287,808)	(36,651,967)	(1,567,521)	-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156,038)	-	-	-	17,747	(31,706)	(46,507)	(95,574)	2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1,791,908	-	-	-	859,859	606,232	412,972	(87,157)	2
信贷承诺	108,766,474	-	-	22,325,471	6,329,734	11,255,873	23,881,539	18,788,153	26,185,704

	2023 年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9,533,946	52,702,153	-	16,831,793	-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7,152,948	-	-	10,164,074	2,625,459	1,684,707	2,678,708	-	-
拆出资金	54,784,655	-	-	-	8,422,000	7,222,311	35,565,590	3,574,75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85,248	-	-	-	18,085,248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829,083,554	-	8,899,423	-	30,931,374	84,545,806	239,065,692	236,493,829	229,147,4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93,252	-	-	-	35,968,703	7,131,517	9,217,488	6,388,261	1,387,283
债权投资	195,136,265	-	204,401	-	4,399,590	6,270,692	23,667,174	103,418,408	57,176,000
其他债权投资	281,178,121	-	-	-	53,456,894	6,062,320	17,597,039	159,289,193	44,772,6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236,500	-	-	-	-	-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9,524,915	-	880,799	-	297,231	828,432	3,001,263	3,723,127	794,063
长期应收款	30,589,441	-	249,170	-	1,126,294	2,452,728	9,173,063	16,889,182	699,004
其他金融资产	1,079,130	-	110,348	-	968,782	-	-	-	-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1,566,477,975	52,938,653	10,344,141	26,995,867	156,281,575	116,198,513	339,966,017	529,776,754	333,976,455

	2023 年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868,114)	-	-	-	(6,470,210)	(5,098,401)	(39,299,503)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057,742)	-	-	(1,573,161)	(301,873)	(654)	(5,182,054)	-	-
拆入资金	(44,934,595)	-	-	-	(8,705,334)	(7,360,942)	(28,128,581)	(739,738)	-
交易性金融负债	(97,128)	-	-	(97,128)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621,070)	-	-	-	(31,621,070)	-	-	-	-
吸收存款	(1,055,698,195)	-	-	(373,629,505)	(58,881,670)	(101,936,401)	(212,609,003)	(308,641,616)	-
已发行债务证券	(96,678,700)	-	-	-	(7,220,000)	(7,536,900)	(55,378,800)	(15,108,600)	(11,434,400)
租赁负债	(689,443)	-	-	-	(34,011)	(36,525)	(146,641)	(407,809)	(64,457)
其他金融负债	(4,946,306)	-	-	-	(2,254,887)	(58,000)	(437,677)	(2,096,582)	(99,160)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1,292,591,293)	-	-	(375,299,794)	(115,489,055)	(122,027,823)	(341,182,259)	(326,994,345)	(11,598,017)
净额	273,886,682	52,938,653	10,344,141	(348,303,927)	40,792,520	(5,829,310)	(1,216,242)	202,782,409	322,378,438
衍生金融工具									
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58,435,547	-	-	-	23,597,106	9,864,341	24,511,862	462,238	-
-现金流出	(57,192,121)	-	-	-	(23,466,712)	(9,622,068)	(23,643,980)	(459,361)	-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89,123)	-	-	-	(1,142)	(12,841)	(28,055)	(47,085)	-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1,154,303	-	-	-	129,252	229,432	839,827	(44,208)	-
信贷承诺	103,409,484	-	-	30,547,661	6,099,930	10,344,324	21,958,047	16,464,335	17,995,187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参与市场运作的各项资产负债业务及产品的利率和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来自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要求,本集团区分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对市场风险分别进行管理。交易账簿包括为交易目的或对冲交易账户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银行账簿指记录在银行资产负债表内外的、市场价值相对稳定、银行为获取稳定收益或对冲风险而开展、并愿意持有的资产负债业务及相关金融工具。

本集团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管理政策。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为董事会及辖属专门委员会;第二层为高级管理层及辖属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三层为总行职能部室及各分支机构。董事会对市场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确保本集团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市场风险。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批准的市场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组织落实市场风险的管理工作。总行风险管理部是市场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对市场风险承担具体管理责任,落实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市场风险的各项具体工作。各承担市场风险的经营部门,严格执行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配合市场风险管理的各项具体工作,及时报告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履行情况,实施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市场风险管理的各项决策。另外,本集团的风险计量系统可以有效地进行市场风险管理工作。

(1) 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集团目前主要通过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以及压力测试等计量方法,定期评估交易类和非交易类投资组合所承受的利率和汇率风险,通过模拟利率、汇率以及收益率曲线等不同假设情景对投资组合的市值影响,及时准确揭示本集团整体市场风险水平,并通过市场风险管理报告制度,定期上报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

(2)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汇率风险,该汇率风险是指因主要外汇汇率波动,本集团持有的外汇敞口的头寸水平和现金流量也会随之受到影响。

本集团控制汇率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并把汇率风险控制在本集团设定的限额之内。本集团根据相关的法规要求、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指导原则及管理层对当前环境的评价,设定风险承受限额,并且通过合理安排外币资金的来源和运用尽量缩小资产负债在货币上可能的错配。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2024 年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142,658	743,511	36,328	72,922,49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4,907,606	1,211,345	508,503	16,627,454
拆出资金	51,517,062	2,166,835	-	53,683,897
衍生金融资产	4,150,745	613,719	9,921	4,774,3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155,019	-	-	27,155,019
发放贷款和垫款	725,407,369	3,737,360	2,040,618	731,185,3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633,537	-	-	51,633,537
债权投资	186,187,965	349,794	-	186,537,759
其他债权投资	275,866,534	9,319,658	397,858	285,584,0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1,500	-	-	361,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7,527,254	-	-	7,527,254
长期应收款	31,979,353	-	-	31,979,353
其他金融资产	1,254,504	3,019	4	1,257,527
金融资产合计	1,450,091,106	18,145,241	2,993,232	1,471,229,579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8,734,870)	-	-	(48,734,87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959,705)	(68)	-	(9,959,773)
拆入资金	(52,072,404)	(20,135,875)	-	(72,208,2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7,693)	-	-	(187,693)
衍生金融负债	(2,982,421)	(147,988)	(45,728)	(3,176,1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405,245)	-	-	(47,405,245)
吸收存款	(1,081,420,049)	(10,118,653)	(1,378,808)	(1,092,917,510)
已发行债务证券	(73,589,243)	-	-	(73,589,243)
租赁负债	(648,588)	-	-	(648,588)
其他金融负债	(5,977,838)	-	(4,045)	(5,981,883)
金融负债合计	(1,322,978,056)	(30,402,584)	(1,428,581)	(1,354,809,221)
资产负债敞口净额	127,113,050	(12,257,343)	1,564,651	116,420,358
衍生金融工具合约	(16,545,252)	17,104,620	(1,364,768)	(805,400)
信贷承诺	107,791,055	819,856	155,563	108,766,474

	2023 年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8,885,384	585,875	62,687	69,533,9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608,114	922,405	556,462	17,086,981
拆出资金	52,332,089	1,827,968	-	54,160,057
衍生金融资产	1,746,867	119,665	169,736	2,036,2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54,688	-	-	18,054,6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77,668,963	4,012,441	3,197,880	684,879,2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242,408	-	-	59,242,408
债权投资	173,511,817	344,833	-	173,856,650
其他债权投资	254,458,502	6,228,740	55,301	260,742,5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	-	236,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7,716,421	-	-	7,716,421
长期应收款	27,081,537	-	-	27,081,537
其他金融资产	980,109	2,788	-	982,897
金融资产合计	1,357,523,399	14,044,715	4,042,066	1,375,610,18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215,083)	-	-	(50,215,0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005,514)	(67)	-	(7,005,581)
拆入资金	(43,221,779)	(1,694,210)	-	(44,915,9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97,128)	-	-	(97,128)
衍生金融负债	(1,668,016)	(101,457)	(11,863)	(1,781,3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619,874)	-	-	(31,619,874)
吸收存款	(1,028,450,355)	(7,427,236)	(1,860,507)	(1,037,738,098)
已发行债务证券	(92,120,146)	-	-	(92,120,146)
租赁负债	(640,744)	-	-	(640,744)
其他金融负债	(4,945,765)	(528)	(13)	(4,946,306)
金融负债合计	(1,259,984,404)	(9,223,498)	(1,872,383)	(1,271,080,285)
资产负债敞口净额	97,538,995	4,821,217	2,169,683	104,529,895
衍生金融工具合约	4,550,020	(3,695,342)	(1,410,565)	(555,887)
信贷承诺	101,812,748	1,435,679	161,057	103,409,484

当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变动 500 基点时，上述外汇净敞口因汇率波动产生的外汇折算损益对本集团该年度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升值 500 基点	26,330	9,980
贬值 500 基点	(26,330)	(9,980)

在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时，本集团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资产负债表日当天收盘价 (中间价) 汇率绝对值波动 500 个基点造成的汇兑损益；
- 由于本集团非美元的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总资产和总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币以折合美元后的金额计算对本集团净利润的可能影响；
-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掉期外汇敞口；
- 其他变量 (包括利率) 保持不变；及
-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和市场价格的影响。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汇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净利润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或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中央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以下简称 “LPR”) 改革以来，本集团按照监管要求落实相关政策，积极推广 LPR 应用。

本集团主要通过调整资产负债业务规模、期限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定期监测利率风险敏感度相关指标，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同时，本集团持续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加大本外币利率走势观测力度，紧跟市场利率变化，进行适当的情景分析，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努力防范利率风险。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利率重定价日的结构分析。表内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24 年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80,961	67,941,536	-	-	-	72,922,49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4,317	13,466,345	3,106,792	-	-	16,627,454
拆出资金	547,741	14,976,712	31,874,183	6,285,261	-	53,683,897
衍生金融资产	4,774,385	-	-	-	-	4,774,3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060	27,045,959	100,000	-	-	27,155,01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74,972	308,408,035	365,701,160	47,471,442	8,329,738	731,185,3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915	35,644,482	11,199,273	3,548,489	1,042,378	51,633,537
债权投资	2,731,291	8,065,964	25,151,551	90,932,591	59,656,362	186,537,759
其他债权投资	3,993,657	60,799,830	29,625,592	137,988,531	53,176,440	285,584,0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1,500	-	-	-	-	361,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63,062	5,901,993	752,179	556,507	253,513	7,527,254
长期应收款	260,030	26,519,712	3,437,354	1,653,406	108,851	31,979,353
其他金融资产	1,257,527	-	-	-	-	1,257,527
金融资产总额	20,507,418	568,770,568	470,948,084	288,436,227	122,567,282	1,471,229,579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4,886)	(10,322,957)	(38,247,027)	-	-	(48,734,87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900)	(9,923,873)	(30,000)	-	-	(9,959,773)
拆入资金	(437,124)	(30,013,973)	(40,757,182)	(1,000,000)	-	(72,208,2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7,693)	-	-	-	-	(187,693)
衍生金融负债	(3,176,137)	-	-	-	-	(3,176,1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582)	(47,399,663)	-	-	-	(47,405,245)
吸收存款	(22,158,329)	(544,483,495)	(251,980,897)	(274,294,789)	-	(1,092,917,510)
已发行债务证券	(449,970)	(12,409,628)	(32,729,645)	(18,000,000)	(10,000,000)	(73,589,243)
租赁负债	-	(56,437)	(145,887)	(390,832)	(55,432)	(648,588)
其他金融负债	(5,706,553)	(80,878)	(194,452)	-	-	(5,981,883)
金融负债总额	(32,292,174)	(654,690,904)	(364,085,090)	(293,685,621)	(10,055,432)	(1,354,809,221)
利率风险敞口	(11,784,756)	(85,920,336)	106,862,994	(5,249,394)	112,511,850	116,420,358

	2023 年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667,942	64,866,004	-	-	-	69,533,9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3,166	14,387,534	2,616,281	-	-	17,086,981
拆出资金	659,484	15,495,495	34,618,978	3,386,100	-	54,160,057
衍生金融资产	2,036,268	-	-	-	-	2,036,2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647	18,042,041	-	-	-	18,054,6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30,190	275,927,813	343,486,209	53,961,760	10,273,312	684,879,2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4,452	42,997,594	8,956,791	5,814,448	1,199,123	59,242,408
债权投资	2,829,771	9,105,812	19,726,784	90,816,474	51,377,809	173,856,650
其他债权投资	4,045,403	59,442,029	14,331,075	142,267,579	40,656,457	260,742,5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	-	-	-	236,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90,907	5,169,878	1,581,585	847,757	26,294	7,716,421
长期应收款	248,980	22,705,286	2,706,934	1,354,367	65,970	27,081,537
其他金融资产	982,897	-	-	-	-	982,897
金融资产总额	17,398,607	528,139,486	428,024,637	298,448,485	103,598,965	1,375,610,18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2,294)	(11,368,478)	(38,554,311)	-	-	(50,215,0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420)	(1,873,161)	(5,110,000)	-	-	(7,005,581)
拆入资金	(191,423)	(16,459,486)	(27,565,080)	(700,000)	-	(44,915,9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97,128)	-	-	-	-	(97,128)
衍生金融负债	(1,781,336)	-	-	-	-	(1,781,3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247)	(31,606,627)	-	-	-	(31,619,874)
吸收存款	(21,794,263)	(527,062,838)	(202,647,206)	(286,233,791)	-	(1,037,738,098)
已发行债务证券	(383,136)	(14,460,056)	(54,276,954)	(13,000,000)	(10,000,000)	(92,120,146)
租赁负债	-	(61,850)	(133,851)	(383,587)	(61,456)	(640,744)
其他金融负债	(4,946,306)	-	-	-	-	(4,946,306)
金融负债总额	(29,521,553)	(602,892,496)	(328,287,402)	(300,317,378)	(10,061,456)	(1,271,080,285)
利率风险敞口	(12,122,946)	(74,753,010)	99,737,235	(1,868,893)	93,537,509	104,529,895

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净利息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收益率上升 100 个基点	501,268	(5,902,096)	644,573	(6,796,334)
收益率下降 100 个基点	(501,268)	6,302,086	(644,573)	7,237,094

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本集团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未考虑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活期吸收存款对资产负债表日静态缺口的影响；
- 不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利率波动幅度相同；
- 所有重新定价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
- 未考虑本集团针对利率变化采取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十三、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2024 年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4,774,385	-	4,774,3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3,230,907	3,230,9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	-	137,565,558	137,565,5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42,280	33,251,788	39,469	51,633,537
其他债权投资	-	285,584,050	-	285,584,0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361,500	361,5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342,280	323,610,223	141,197,434	483,149,937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87,693)	-	(187,693)
衍生金融负债	-	(3,176,137)	-	(3,176,13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3,363,830)	-	(3,363,830)

	2023 年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2,036,268	-	2,036,268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3,523,403	3,523,4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	-	108,563,530	108,563,5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54,935	49,577,272	210,201	59,242,408
其他债权投资	-	260,742,543	-	260,742,5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36,500	236,5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454,935	312,356,083	112,533,634	434,344,652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97,128)	-	(97,128)
衍生金融负债	-	(1,781,336)	-	(1,781,33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1,878,464)	-	(1,878,464)

(2) 第一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有可靠的活跃市场 (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或交易活跃的开放式基金管理人) 报价的,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活跃市场的收盘价或赎回价作为公允价值。

(3)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贵金属合同等。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 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 贵金属的公允价值参照上海黄金交易所的收盘价格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划分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理财产品、信托和资管计划，所采用的估值技术为现金流量折现法，涉及的不可观察参数为现金流量、折现率；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参考最近交易市场法，涉及的不可观察参数为最近融资价格。

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变动表

本集团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3,523,403	108,563,530	210,201	236,500	112,533,634
综合收益					
-损益	159,116	-	-	-	159,116
-其他综合收益	-	80,970	-	-	80,970
购买 / 发放	75,431,245	316,569,829	55,789	125,000	392,181,863
处置 / 结算	(75,882,857)	(287,648,771)	(226,521)	-	(363,758,14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230,907	137,565,558	39,469	361,500	141,197,434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2,858,795	92,436,016	1,019,297	236,500	96,550,608
综合收益					
-损益	166,152	-	1,260,864	-	1,427,016
-其他综合收益	-	16,365	-	-	16,365
购买 / 发放	35,637,239	209,031,003	7,010,000	-	251,678,242
处置 / 结算	(35,138,783)	(192,919,854)	(9,079,960)	-	(237,138,59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523,403	108,563,530	210,201	236,500	112,533,634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0,796,465	现金流量折现法	现金流量，折现率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469	现金流量折现法	现金流量，折现率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1,500	参考最近交易市场法	最近融资价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 <u>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2,086,933	现金流量折现法	现金流量，折现率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210,201	现金流量折现法	现金流量，折现率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参考最近交易市场法	最近融资价格

2. 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u>账面价值</u>	<u>公允价值</u>	<u>账面价值</u>	<u>公允价值</u>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u>186,537,759</u>	<u>195,697,058</u>	<u>173,856,650</u>	<u>177,477,885</u>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u>73,589,243</u>	<u>73,926,202</u>	<u>92,120,146</u>	<u>91,652,228</u>

上述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属于第二层次。

十四、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	
		2024 年	2023 年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资本运作、实业投资	9.29	9.29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国际船舶运输	8.29	8.29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钢铁冶炼、加工	8.29	8.29
上海久事 (集团) 有限公司	城市交通、体育产业和资本经营	7.79	7.72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资金运用	5.81	5.81

主要股东概况：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2024 年
			注册资本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管蔚	上海	人民币 55 亿元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万敏	上海	人民币 110 亿元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邹继新	上海	人民币 223 亿元
上海久事 (集团) 有限公司	过剑飞	上海	人民币 600 亿元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李劲松	上海	人民币 86 亿元

主要业务详情如下：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实业投资、资本运作、资产收购、包装和出让、企业和资产托管、债务重组、产权经纪、房地产中介、财务顾问、投资咨询及与经营范围相关的咨询服务，与资产经营，资本运作业务相关的担保。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自有船舶租赁；船舶、集装箱、钢材销售；海洋工程装备设计；码头和港口投资；通讯设备销售，信息与技术服务；仓储 (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船舶、备件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股权投资基金。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废物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港口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特种设备制造；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再生资源销售；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船舶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环境保护监测；招投标代理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利用国内外资金的城市交通运营、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及资源开发利用，土地及房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体育与旅游经营，股权投资、管理及运作，信息技术服务，汽车租赁，咨询业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与国内外保险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 本行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12.1。

3. 本行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行的联营企业为海门农商行、上海经怡和杭州联合农商行。

4.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持有本行 5%以上 (含 5%) 股份的股东 及其所属集团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法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
于 2024 年度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134,730	421	289,684	424,835	0.95
利息支出	56,292	1,221	30,725	88,238	0.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08	13	186	1,307	0.06
投资收益	5,425	-	233,331	238,756	9.7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13	-	3,833	9,646	0.84
汇兑损益	6,679	-	(751)	5,928	2.78
业务及管理费	9,730	7,871	2,540	20,141	0.23
其他综合收益	11,463	-	48,335	59,798	1.18

	持有本行 5%以上 (含 5%) 股份的股东 及其所属集团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法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1	-	868,336	868,387	5.22
拆出资金	-	-	400,107	400,107	0.75
衍生金融资产	29,534	-	12,286	41,820	0.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6	-	500,204	600,210	2.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422,677	1,344	5,354,510	8,778,531	1.2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15,430	215,430	0.42
-其他债权投资	777,757	-	1,379,933	2,157,690	0.76
长期股权投资	-	-	2,021,112	2,021,112	1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8	-	449	497	0.00
吸收存款	3,710,857	44,298	2,312,226	6,067,381	0.56
衍生金融负债	18,434	-	13,227	31,661	1.00
已发行债务证券	797,018	-	-	797,018	1.08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进行的重大表外项目余额：					
委托贷款	322,542	118	-	322,660	0.42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余额	105,724	-	600,000	705,724	0.10

	持有本行 5%以上 (含 5%) 股份的股东 及其所属集团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法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
于 2023 年度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113,572	504	244,567	358,643	0.79
利息支出	54,968	926	39,631	95,525	0.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3	4	8,900	8,947	0.39
投资收益	2,464	-	124,391	126,855	8.3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216)	-	(3,035)	(8,251)	0.51
业务及管理费	12,647	7,672	2,026	22,345	0.26
其他综合收益	1,528	-	13,634	15,162	0.46

	持有本行 5%以上 (含 5%) 股份的股东 及其所属集团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法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6	-	766,976	767,042	4.49
衍生金融资产	28,995	-	16,972	45,967	2.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67	-	89,713	139,780	0.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73,627	13,476	6,123,713	10,010,816	1.4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102	-	250,754	461,856	0.78
-其他债权投资	1,124,175	-	1,308,435	2,432,610	0.93
长期股权投资	-	-	1,780,780	1,780,780	1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0	-	220	270	0.00
吸收存款	3,226,682	30,683	3,057,602	6,314,967	0.61
衍生金融负债	30,387	-	18,373	48,760	2.74
已发行债务证券	792,494	-	698,652	1,491,146	1.6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进行的重大表外项目余额：					
委托贷款	368,295	147	-	368,442	0.42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余额	1,293,470	-	400,000	1,693,470	0.25

5. 本行与子公司的交易

于报告期内进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u>2024 年</u>	<u>2023 年</u>
利息收入	57,718	55,805
利息支出	164,882	163,49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6,897	30,876
投资收益	123,277	128,627
业务及管理费	115	9

于资产负债表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u>2024 年</u>	<u>2023 年</u>
拆出资金	2,907,930	803,14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387,324	4,631,925

6. 与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与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供款外，自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薪酬及福利	<u>12,957</u>	<u>18,229</u>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相关年度内从本公司领取的已明确归属于本年度的薪酬以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的单位缴存部分。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的最终薪酬总额尚待主管部门最终确定。

十五、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为：

- (1) 保持合理的资本充足率水平，持续满足资本监管法规和政策要求，确保经营的合规性；
- (2) 保持稳固的资本基础，确保资本能充分抵御相应风险，并能支持和满足本集团业务增长和战略规划的实施；
- (3) 建立以资本效率为核心的经济资本管理体系，优化资源配置和经营管理机制，提升资本效率、实现价值最大化，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

我国商业银行应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4 号）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对商业银行划分三档，适用差异化的资本监管要求。根据划分标准，本行适用于第一档商业银行的管理要求。《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要求商业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0%。

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团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是在满足法定监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参考先进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准及本集团经营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本集团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采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方法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均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有关资本的更多信息，请参见本行在官方网站发布的《2024 年资本管理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24 年 11 月泰金复〔2024〕74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泰安监管分局关于同意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募股方案的批复》，本行以定向募股方式认购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股股份。投资后，本行对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由 10,766.58 万股增加至 12,766.58 万股，持股比例由 81.46% 上升至 83.90%。

十七、比较数字

为符合本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本集团对个别比较数字进行了重分类。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u>2024 年</u>	<u>2023 年</u>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入	549,665	34,2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8,138	75,24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468,816
清理久悬未取款项净收入	1,159	1,576
违约赔偿净支出	(7,823)	(8,908)
捐赠支出	(17,824)	(11,7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6	131,989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注)	625,371	691,212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158,636)	(60,372)
合计	<u>466,735</u>	<u>630,840</u>
其中：影响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47,763	618,543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8,972	12,297

注：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23] 65 号) 确定和披露。根据该文件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上述非经常性损益相应在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中核算。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转回、持有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2、 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的有关规定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u>2024 年</u>	<u>2023 年</u>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9,644,444	9,644,4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2,288,156	12,141,958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27	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1,840,393	11,523,415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23	1.19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 由于本集团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 所以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差异。

3、 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的有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u>2024 年</u>	<u>2023 年</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123,836,410	112,426,98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净资产	118,709,123	107,130,4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2,288,156	12,141,9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35	11.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1,840,393	11,523,4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97	10.76